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2024-044

【2024 年 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姜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喻明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宁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0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4、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姜艳

2024 年 8 月 29 日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科隆股份	指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盘锦科隆	指	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辽阳鼎鑫	指	辽阳鼎鑫典当有限公司
蓝恩环保	指	辽宁蓝恩氢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恒泽	指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
喀什新兴鸿溢	指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喀什泽源	指	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新海洲	指	北京新海洲科技有限公司
海豚岛	指	霍尔果斯海豚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杭州亨泽	指	杭州亨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爱德	指	北京爱德科隆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沈阳华武	指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科隆新材料	指	辽宁科隆新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任意门	指	深圳市任意门智能供应链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多发货	指	浙江多发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矩阵纵横四号	指	温州矩阵纵横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昆宇电源	指	东营昆宇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辽阳石化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辽阳石化分公司
A 股	指	在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募投项目	指	拟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的项目
10 万吨减水剂项目	指	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混凝土用聚羧酸减水剂项目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物项目	指	盘锦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物项目
近三年	指	2021 年度、2022 度、2023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坍落度	指	表达混凝土和易性的最常用形式，是衡量混凝土是否易于施工操作和均匀密实的性能指标。测试方法为：用一个上口直径 100mm、下口 200mm、高 300mm 喇叭状的坍落度桶，灌入混凝土后捣实，然后拔起桶，混凝土因自重产生坍落现象，桶高（300mm）与坍落后混凝土最高点的差值，称为坍落度。如差值为 10mm，则坍落度为 10mm，该值越大表示混凝土坍落度指标越好
混凝土外加剂	指	在混凝土、砂浆、净浆拌合时或在额外增加的拌合操作中掺和量等于或少于水泥质量 5%，而使混凝土的正常性能得以按要求改性的一种产品。目前混凝土外加剂已经成为商品混凝土生产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
减水剂	指	一种用量最大、种类最多的混凝土外加剂，用于改善混凝土拌和物流变性能，可节约水泥，降低成

		本，缩短工期，改善混凝土可施工性，从而提高建筑物的质量和使用寿命，目前已发展到以羧酸系为代表的第三代高性能减水剂
减水率	指	反映混凝土减水剂的基本性能指标，在混凝土坍落度基本相同时，基准混凝土和受检混凝土单位用水量之差与基准混凝土单位用水量之比
聚羧酸减水剂	指	聚羧酸系高性能减水剂，第三代减水剂的主要代表，根据固含量不同可分为聚羧酸系高性能减水剂浓缩液及聚羧酸泵送剂，其中，聚羧酸泵送剂可直接用于混凝土工程
聚羧酸泵送剂	指	固含量不高于 20% 的聚羧酸减水剂，掺量低，其折固掺量一般为水泥用量的 0.1%—0.4%，减水率为 20%—30%，同时使混凝土的坍落度保持在 200mm 以上，满足混凝土的泵送施工需要以及特殊混凝土工程的减振乃至免振需求，可配制出高强、超高强、高耐久性和超流态混凝土
环氧乙烷，EO	指	又称氧化乙烯，由乙烯氧化而得，分子式 C ₂ H ₄ O，分子量 44.05，CAS 号 75-21-8，沸点 10.7℃，常温加压下为无色易燃液体，具有高化学活性
商品环氧乙烷、环氧乙烷商品量	指	不与乙二醇联产的，可以对外作为商品销售的环氧乙烷，其销售量即环氧乙烷商品量
乙二醇，EG	指	环氧乙烷的水合物
乙醇胺	指	环氧乙烷与氨的反应产物，包括一乙醇胺（MEA）、二乙醇胺（DEA）和三乙醇胺（TEA）
复配	指	把几种不同原料或单体按一定比例混合在一起产生新的性能或功能的过程
光伏行业	指	利用太阳能的最佳方式是光伏转换，就是利用光伏效应，使太阳光射到硅材料上产生电流直接发电。以硅材料的应用开发形成的产业链条称为光伏行业
太阳能晶硅切割液、切割液	指	将硅棒切割成硅片的过程中必须使用的一种化学助剂，具有悬浮、冷却、润滑、减少切割损失的功效
脱硝催化剂	指	应用在燃煤电厂、玻璃窑炉、水泥行业、柴油机尾气脱硝、分布式能源尾气脱硝。
碳酸乙烯酯	指	碳酸乙烯酯是一种性能优良的有机溶剂，主要应用于锂离子电池电解液溶剂。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隆股份	股票代码	30040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科隆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LIAONING KELONG FINE CHEMICAL,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KELONG FINE CHEMIC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姜艳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红宇	喻靖博
联系地址	辽宁省辽阳市宏伟区万和七路 36 号	辽宁省辽阳市宏伟区万和七路 36 号
电话	0419-5589876	0419-5589876
传真	0419-5560902	0419-5560902
电子信箱	hehongyu@kelongchem.com	sunny@kelongchem.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9,542,495.07	288,860,194.89	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575,845.57	-13,133,910.94	-2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860,227.53	-9,419,565.01	-13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581,205.80	44,573,803.47	-202.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83	-0.0454	-28.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83	-0.0454	-28.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2%	-2.08%	-1.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95,828,539.62	1,266,978,860.14	-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81,400,539.78	507,982,095.03	-5.23%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046.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285,630.5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050.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	1,969.04	

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878.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0.86	
合计	5,284,381.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是专注于精细化工绿色低碳新材料系列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立足于精细化工新材料领域，以环氧乙烷为主要原料，以“精细、专业、特性、创新”为技术特色，生产各类建材化学品、表面活性剂、功能型新材料等精细化工产品。

2、公司的主要产品和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系以环氧乙烷为主要原料加工制造各种精细化工产品。其中，以聚醚单体、聚羧酸系高性能减水剂（包括聚羧酸减水剂浓缩液及聚羧酸泵送剂）为主，苯醚系列产品、丙烯酸羟基酯等其它环氧乙烷衍生品为辅。

（1）以聚醚单体、聚羧酸系高性能减水剂业务

聚醚单体是合成聚羧酸减水剂最主要的原材料，它是由环氧乙烷和其他烯基单体加聚而成，含有亲水基，使减水剂具有优良的润湿、分散作用。目前的单体主要种类有聚乙二醇单甲醚（MPEG）、烯丙基聚氧乙烯醚（APEG）和甲基烯基聚氧乙烯醚（TPEG）。

MPEG：不能直接合成聚羧酸减水剂，其需要先与不饱和酸进行酯化反应后形成大单体，大单体进一步与不饱和酸再进行自由基聚合反应方可生成聚羧酸减水剂。其合成出减水剂的性能与 TPEG 合成出的减水剂的性能相近，但保坍性较差。主要缺点包括其合成减水剂需要两步法，而且这两步反应温度都比较高，制造成本高；其酯化成大单体及由大单体合成减水剂两个过程，物料容易发生自聚，从而严重影响产品质量，合成过程中风险性比较高；其合成后的产品一般固含量不高，如提升其固含量其性能会显著下降，低固含量不易长距离运输；其合成出的减水剂放置时间长容易水解从而变质。

APEG：主要以丙烯醇为原料经过乙氧基化而成。其做出的减水剂性能一般，减水率不高，保坍性相比另两种聚醚单体较差，然而生产成本较低。使用其合成出的减水剂在使用上有一定的局限性，只在沙石料较好的情况下使用。

TPEG：以甲基烯基醇或其同系物为主要原料经过乙氧基化而成。其做出的减水剂减水率高、保坍性好，混凝土早期及后期强度高，适用范围比较广泛，对沙石适应性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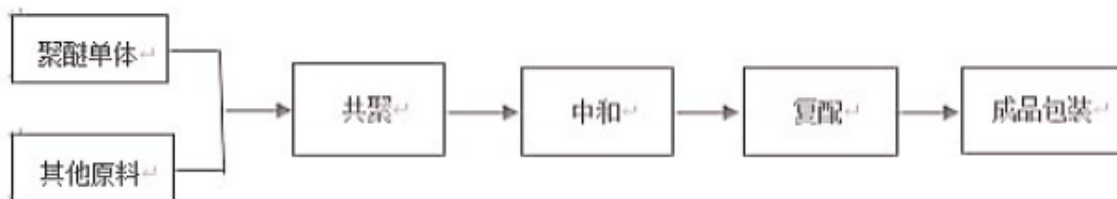
MPEG、APEG 和 TPEG 的工艺流程图：



公司主要专注于高端 TPEG 的研发、生产、销售。聚醚单体既可以作为进一步生产合成聚羧酸系减水剂的原料，也可以作为产品直接销售。

减水剂是重要的建材助剂，又称分散剂。拌和混凝土时加入适量的减水剂，可使水泥颗粒分散均匀，同时将水泥颗粒包裹的水分释放出来，从而能明显减少混凝土工程用水量，提高混凝土强度。

减水剂母液的工艺流程图：



减水剂的主要作用体现为：

- ①在保持混凝土配合比不变的情况下，改善其工作性；
- ②在保持混凝土工作性不变的情况下减少用水量，提高混凝土强度；
- ③在保持混凝土强度不变的情况下减少水泥用量，降低成本，节能减排；
- ④改善混凝土的一系列物理化学性能，如抗渗性、抗冻性、抗侵蚀性等，提高混凝土的耐久性。

减水剂是降低水泥用量、提高工业废渣利用率、实现混凝土高耐久性和性能提升最有效、最经济、最简便的技术途径，是制造现代混凝土的必备材料和核心技术，被认为是继刚性混凝土、预应力钢筋混凝土之后的混凝土技术的第 3 次突破。

聚羧酸减水剂是由不同分子量的聚醚单体和各类不饱和羧酸、磺酸以及酰胺单体共聚而成的一类具有梳状结构的新型水溶性高分子材料，这种特有的分子结构区别于其它传统产品，使混凝土具有良好的流动性和触变性而使复杂的混凝土施工过程变得简单易行。聚羧酸减水剂无游离甲醛、氨等有害物质产生，生产工艺环保，对环境无污染，代表混凝土外加剂材料最先进技术的产品，是混凝土外加剂中更新换代的产品。

聚羧酸减水剂广泛应用于高速公路、高速铁路、码头、桥梁、核电等各种大型工程及民用建筑。

产品大类	产品系列	主要用途	特点
聚醚单体	烯基聚醚（TPEG 系列）	是生产聚羧酸减水剂的主要原料	使合成出的分散剂分子量分布均匀，混凝土和易性好、粘度低，为提高减水率以及高保坍性做了最有利的保证
聚羧酸减水剂	聚羧酸高性能减水剂浓缩液（SPF-100 系列）	用于复合生产聚羧酸泵送剂	极高的减水率，生产可控性，优异的保坍性，良好的粘聚性
	聚羧酸减水剂浓缩液（SPC-100 系列）		高减水率，良好的保坍性，优异的工作性，广泛适应性，高耐久性，环保性
	聚羧酸系高性能减水剂浓缩液（4700 系列）		高减水率，较好的保坍性，良好的适应性，绿色环保，低能耗，低成本
	聚羧酸专用保坍剂浓缩液（SPS-100 系列）		优异的保坍性，缓释性，强度增长率，特殊的适应性，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高温环境、水泥适应性差的各种施工难度大的工程
	SPF-101 系列聚羧酸高效泵送剂	适用于高速铁路、交通工程、水电、核电、桥梁、港口等基础设施	极高的减水率，优异的保坍性，良好的粘聚性
	SPC-101 系列聚羧酸高效泵送剂	适用于市政工程及民用建筑	高减水率，良好的保坍性，优异的工作性，广泛适应性，高耐久性，环保性
	粉体减水剂	适用于高速铁路、交通工程、水力、电力、桥涵、港口等基础设施、市政工程及民用建筑	高减水、高保坍性，可直接与水溶解制备出液体减水剂。

(2) 脱硝催化剂业务

公司生产的脱硝催化剂主要应用在燃煤电厂、玻璃窑炉、水泥行业、柴油机尾气脱硝、分布式能源尾气脱硝等脱硝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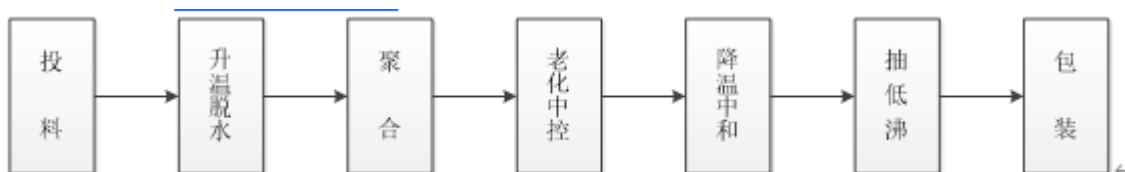
产品大类	产品系列	主要用途	特点
脱硝催化剂	SCR 蜂窝脱硝催化剂	燃煤电厂、钢厂、工业窑炉、玻璃窑炉、水泥窑等中高尘烟气脱硝。	抗压耐磨强度高，能够耐受长期冲刷；耐碱金属及砷、汞等毒物；选择性高，能够抑制三氧化硫的生成，降低催化剂中毒；通过断面硬化技术，加大增强了催化剂的机械性能，延长了使用寿命。
	烟气涂层催化剂	用于固定源及移动源尾气烟气脱硝，广泛用于柴油机、燃气机组、船机、垃圾焚烧厂等烟气脱硝。	具有较好的水热稳定性，良好的耐硫性能，具有良好的抗 HC 化合物中毒的能力，可以与颗粒捕集器（DPF）集成使用；几何外表面积大，单位处理能力强。因此，占地面积小，尤其适用已有项目的改造升级；活性温度窗口宽，能够适用于低温、中温、高温烟气脱硝，保证足够的脱硝率；热膨胀系数低，能够抵御频繁的冷热启动；床层压力损失小，大大降低运行内耗。
内燃机尾气净化处理系统		科隆内燃机排放控制产品线广泛覆盖各种应用柴油车、燃气机组为动力的车辆与动力设备，其中：适用于发电机组、发动机试验台架；柴油机/燃气机电厂；垃圾填埋气、餐厨垃圾填埋气发电厂；分布式能源站；船舶柴油机等。	可同时净化污染物（可与 DOC、DPF/DeSOx 脱硫系统配合）：PM、一氧化碳 CO、碳氢化合物 HC、氮氧化物 NOx；NOx 净化率超过 90%，氨逃逸小；使用尿素作为还原剂安全可靠；低背压设计，可以降低动力损耗；满足机组 0%-100% 负荷使用；高集成设计，组合系统体积小。

(3) 环氧乙烷衍生品业务

公司苯醚系列、多功能整理剂、丙烯酸羟基酯系列等其他环氧乙烷衍生产品。

产品大类	产品系列	主要用途	特点
苯醚系列产品	EPH, PPH	应用于水性涂料、油墨，洗涤剂	赋予成膜、渗透、溶解、杀菌等功能
纺织印染助剂系列	KLP, JFC	应用于纺织、印染皮革、造纸等	赋予防污、亲水、固色等性能
丙烯酸羟基酯系列	HEMA, HPMA	应用于热固性涂料、树脂、造纸等	赋予耐光、耐水、强度等性能

工业级乙二醇苯醚的工艺流程图：



纺织印染助剂系列的工艺流程图：



丙烯酸羟基酯系列的工艺流程图：



(4) 电子化学品纳米二氧化铈粉体及分散液

公司生产的产品为球形纳米氧化铈，具有比表面积大、化学活性高、粒度分布窄、分散性好等特性。当前我公司可生产 50-200nm 不同规格的纳米氧化铈产品，为满足客户需求，我公司也可提供纳米氧化铈分散液。

该产品可应用于芯片制程中化学机械研磨、高端光学玻璃抛光、化妆品中作为抗紫外添加剂、脱销/除 CO 催化载体、橡胶和塑料抗老化添加剂等等。

3、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销售以直销模式为主，经销模式为辅。一方面，公司面向减水剂复配企业、商品混凝土供应商、铁路、公路、港口、桥梁、水利水电等基础建设方以及混凝土构件生产商等客户直接销售；另一方面，公司在自身发展过程中也与部分减水剂经销商逐步建立起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进一步拓宽了聚羧酸减水剂系列产品的销售渠道。

4、驱动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抓住市场环境回暖的契机，有效地实施各项经营管理计划，通过优化管理模式，进一步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和提升制造水平，加强了对子公司产供销的管理，努力提质增效，公司产品的销量有一定上升。

5、所处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产品种类很多，根据下游情况不同有些产品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本公司的主要产品中，聚醚单体-减水剂系列产品存在季节性特征，精细化工产品及其他产品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受下游混凝土行业影响，聚醚单体-减水剂产业链有一定的季节性销售规律。每年的第一季度，受到气候以及中国传统节假日的影响，建筑工程进度较慢，聚醚单体-减水剂系列产品销售较少；第二和第三季度，一般为建筑工程施工旺季，产品销售量较大。

公司现有产品——聚羧酸减水剂，从产品的生命周期看，减水剂聚醚行业已经进入到成熟期，受经济影响，市场增速放缓，增长幅度预期低于近年的平均水平，但政策刺激下房地产和基建行业仍有一定增长空间。住宅工业化、海绵城市、新型混凝土等符合节能环保、循环经济要求的混凝土材料发展迅速，为新型减水剂提供了发展机遇。

对于以盈利性为主要目的的混凝土外加剂行业来说，宏观经济环境的好转，更能提高混凝土外加剂的需求度和消费能力，也能提升混凝土外加剂行业市场的热度，能促进各个混凝土外加剂企业在该市场上的积极性。因此在整个经济形势回暖的情况下，市场活跃度增加、混凝土外加剂行业趋于好转，也对整个行业的市场有极大的推动作用。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研发优势

技术创新是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是公司保持快速稳健发展的关键所在。在研发实践中，公司致力于环氧乙烷衍生物产品的研发，继续对公司产品的合成工艺进行产品系列化研究、复配技术研究。同时，公司与中国科学院、中国建材总院、沈阳化工研究院等科研单位和高校高等科研院所建立长期的资源共享、分工明确、利益共享的产学研战略联盟，形成从研究开发到科技成果产业化最终进行市场推广的新型产业垂直一体化的战略联盟体系。

公司汇聚环氧乙烷衍生物、建材助剂、日用化学、脱硝催化、纺织印染等应用技术领域的技术研发队伍，成立了专家团队，建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公司具备持续强有力的研发能力与技术配套优势，能够在客户开发新产品阶段即切入参与配套研发工作，掌握市场先机。

公司为国家重点火炬计划高新技术企业，承担国家 863 计划。2022 年被国家工信部评为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3 年被国家工信部评为国家级绿色工厂。

2、经营策略优势

为追求利润最大化，国内大部分具有聚羧酸减水剂浓缩液合成能力的企业选择将浓缩液直接复配成聚羧酸泵送剂后再对外销售。针对减水剂市场发展现状，公司采取了差异化的经营策略，主要向客户出售聚羧酸减水剂浓缩液并提供相应的聚羧酸泵送剂复配和应用技术支持。在多年的聚羧酸减水剂实践应用中，公司已逐步配置齐先进的应用试验设施和专业化应用技术服务团队，由此建立起完善的聚羧酸高性能减水剂的应用技术体系。其中产品应用数据库涵盖了水泥及

矿物掺合料品种、设计强度及试验强度、砂石料种类、施工类别、混凝土配合比、技术要求以及相应的外加剂配方；数据区域已覆盖了我国全部省级区域，以及美国、俄罗斯、印度、蒙古、马来西亚、越南、菲律宾、土耳其、智利等其他国家。复合用助剂专项解决方案包括聚羧酸专用消泡剂、和易性调剂、引气剂、降粘剂、保坍剂等。这些长期的基础性研发积累，为公司快速解决聚羧酸减水剂的应用技术问题提供了充分保障，也为提升产品技术性能积累了大量应用数据。

3、品牌优势

本公司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在行业和客户中均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知名度，公司生产的多项产品多次被评为省市级名优产品，获得了业内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充分利用已经建立的品牌形象，进一步推进公司品牌战略，借助品牌的力量争取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取得更大的优势。同时，公司利用已有的品牌优势，加大新产品粉体减水剂、UV光固化聚醚、碱性制氢电极、脱硝催化剂的市场推广。公司聚羧酸系高性能减水剂相关产品已通过中铁铁路产品 CRCC 认证。

4、良好的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管理团队拥有超过 20 年的环氧乙烷精细化工新材料行业的生产管理经验，对整个行业发展有着深刻的认识，能够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适时、有效地制定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管理制度。公司采取管理层持股的方式进一步增强了管理团队的凝聚力，将公司的长远利益与管理层的自身利益紧密的联系在一起，为保证公司管理团队稳定性做出了有力保障。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09,542,495.07	288,860,194.89	7.16%	
营业成本	285,384,021.03	265,612,141.93	7.44%	
销售费用	8,029,788.63	7,272,940.02	10.41%	
管理费用	16,879,504.97	23,324,824.73	-27.63%	
财务费用	12,216,655.97	12,163,480.51	0.44%	
所得税费用	1,453,917.20	-5,051,774.56	128.78%	主要系报告期内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所致。
研发投入	10,408,282.56	8,817,118.05	1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81,205.80	44,573,803.47	-202.26%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62,931.94	-7,245,817.38	-56.82%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置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1,797.33	8,894,700.58	-118.12%	本期支付回购股份款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258,917.32	46,376,734.35	-225.62%	主要系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聚羧酸减水剂单体	184,018,475.27	180,196,941.68	2.08%	12.68%	10.66%	1.79%
苯醚系列产品	42,811,541.40	32,945,367.74	23.05%	40.24%	39.42%	0.46%
其他聚羧酸减水剂产品	35,062,487.73	28,768,858.18	17.95%	-29.73%	-29.47%	-0.30%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924,477.11	6.06%	主要系票据贴现利息	否
营业外收入	103,171.92	-0.68%	违约赔偿款及其他零星营业外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101,202.88	-0.66%	资产报废损失及其他零星营业外支出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5,091,845.74	6.28%	162,144,949.81	12.80%	-6.52%	
应收账款	268,877,255.68	22.48%	292,911,378.05	23.12%	-0.64%	
存货	160,296,304.67	13.40%	177,568,445.14	14.02%	-0.62%	
投资性房地产	917,980.98	0.08%	946,135.38	0.07%	0.01%	
长期股权投资	524,384.39	0.04%			0.04%	
固定资产	289,712,791.30	24.23%	284,974,823.78	22.49%	1.74%	
在建工程	11,669,435.91	0.98%	27,374,221.66	2.16%	-1.18%	
使用权资产			24,812.51	0.00%	0.00%	
短期借款	534,122,665.91	44.67%	559,677,035.08	44.17%	0.50%	
合同负债	10,931,034.94	0.91%	7,203,723.52	0.57%	0.34%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5,556.81	保证金
货币资金	5,600,000.00	贷款质押
应收票据	96,935,521.04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的附追索权商业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65,043,458.45	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30,344,024.72	贷款抵押
合计	198,248,561.02	--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100,000.00	0.00	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烟台科隆投资有限公司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	新设	5,100,000.00	51.00%	自有资金	北京金盛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长期	对外投资	已完成工商设立。	0.00	0.00	否		未达到披露标准，公司暂未披露。

	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等													
合计	--	--	5,100,000.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00	100	0	0
合计		400	1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环氧乙烷衍生物	126,850,000.00	292,946,638.82	44,131,389.63	91,355,822.87	- 7,370,283.08	- 7,745,606.66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混凝土外加剂、商品混凝土、防水材料、保温材料	60,000,000.00	182,543,664.80	- 38,927,206.67	16,440,899.60	1,956,472.20	534,348.96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新材料研发；商品混凝土加工设的建筑预制件、路边石、减水剂制造商；搅拌设备、建筑设备、机械设备、房屋租赁；水性漆涂料、预拌砂浆、预拌混凝土加工、销售；建筑劳务分包。	50,000,000.00	156,567,321.73	- 2,160,728.38	11,650,174.26	- 5,694,363.54	- 5,826,878.9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特点使得其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对主要供应商具有依赖性，如果公司与这些主要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或者主要供应商的经营、财务状况出现不利变化，或者主要供应商定期、不定期的生产检修等情况发生，有可能导致公司不能足量、及时、正常的采购，以及原材料价格的不利波动，都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商品环氧乙烷的价格形成机制受到各种因素影响，如与原油价格、乙烯价格紧密联系，价格存在较大幅度波动的风险。环氧乙烷采购价格变动对本公司综合单位毛利、对营业利润均较为敏感。如果商品环氧乙烷价格出现较大波动，而公司在销售产品定价、库存成本控制等方面未能有效应对，经营业绩将存在大幅下滑的风险。为提高应对主要原材料环氧乙烷的波动，公司加强与国内环氧乙烷主要供应商的战略合作，生产装置临近原料市场，可以就近采购原材料。不仅能保障原材料及时供应，而且可以降低成本，有利于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生产成本造成的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以环氧乙烷为主要原材料加工制造各种精细化工产品，其中，以聚醚单体-聚羧酸系高性能减水剂系列产品为主。尽管从长期来看，随着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国家基础设施工程的不断建设，该产品市场前景较为广阔，但因受到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以及国家对重点建设工程政策的相应调整，未来聚醚单体-聚羧酸减水剂系列产品需求的增长将可能存在不确定性。此外，由于近年来聚羧酸减水剂市场发展势头良好，同行业公司纷纷扩大产能，市场产品供应能力随之不断增长，市场竞争加剧，因此公司面临着因竞争加剧带来的盈利能力下降、应收账款增加等风险。公司将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把握产品和技术方向，不断完善技术研发、创新体系，在发展国内聚羧酸减水剂业务，保持与现有客户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基础上，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加大粉体减水剂、环保领域脱硝催化剂等新产品的推广力度，及时推出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3、战略转型的管理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保持着较快的发展速度，近年来为适应市场的发展变化公司进行了战略转型，战略转型过程中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和业务范围不断扩大，公司产品线的延伸，组织结构日益复杂，对公司管理的要求越来越高，公司的人员也有较大规模的扩充。这些变化对公司的管理提出更新、更高的要求。虽然公司的管理层在经营和管理快速成长的企业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但仍需不断调整以适应资本市场要求和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4、收购整合风险

公司已收购的全资子公司将以独立法人主体的形式存在，保持其独立运营地位，并在其管理团队管理下运营。上市公司仅对其经营中的重大事项实施管控，从而在控制风险的同时充分发挥其经营活力。但是，上市公司能否对其实施有效整合、能否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对各子公司加强在业务经营、财务运作、对外投资、抵押担保等方面的控制和管理，建立了有效的治理机制，保证对子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权，提高公司整体决策水平和抗风险能力；将各子公司的财务管理纳入上市公司统一管理系统中，加强审计监督和管理监督，保证上市公司对各子公司日常经营的知情权，提高经营管理水平；通过发挥协同效应，实现业务结构的丰富和管理模式的优化升级，将基于各方的优势互补，打造整合营销服务体系。

5、安全生产和环保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以环氧乙烷为主要原材料的精细化工生产，环氧乙烷和其他部分原材料为易燃、易爆、腐蚀性或有毒物质，对储存和运输有特殊的要求，同时生产过程中的部分工序处于高温、高压环境，有一定的危险性。公司的生产方式为大规模、连续性生产，如受意外事故影响造成停产对生产经营影响较大。如公司因设备及工艺不完善、物品保管及

操作不当或自然灾害等原因而发生意外安全事故，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将可能受到严重影响。新《安全生产法》和《环境保护法》的出台及国家安全和环保部门的严格执法，公司在安全与环保方面的风险将增加，依法加强公司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方面的资源投入和运行管理。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1.18%	2024 年 05 月 16 日	2024 年 05 月 16 日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23 年度关联交易及 2024 年度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关于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损失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关于作废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2、2024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3、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意见。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序号	法律、法规、标准及其他要求	最新修改实施日期	实施日期	颁布部门	文号/标准编号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2018. 3. 11	1982. 12. 4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015. 1. 1	1989. 12. 26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2018. 1. 1.	1984. 5. 1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2018. 10. 26	1987. 9. 5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2020. 9. 1	1995. 10. 30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2022. 6. 5	1997. 3. 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一〇四号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2019. 1. 1	2018. 8. 3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	2012. 7. 1	/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五十四号
9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2019. 4. 23	2003. 8. 27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2018. 12. 29	2002. 10. 28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	2018. 10. 26	2016. 12. 25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实施条例	2018. 1. 1	/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93 号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2020. 7. 30	/	国务院	国务院
1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	2015. 6. 5	/	环境保护部	环境保护部令 第 34 号

15	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办法	2015.9.1	/	环境保护部	环境保护部令 第 35 号
16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	2021.1.1	/	环境保护部	生态环境部令 第 16 号
17	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	2014.3.1	/	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监会	/
18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21.1.1	/	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	会令第 15 号
19	辽宁省环境保护条例	2022.4.21	2017.11.30	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
20	环境监测管理办法	2007.9.1		环境保护部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 第 39 号
21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2023.7.1		生态环境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年产 5000 吨热塑性聚酯弹性体项目于 2009 年 4 月 15 日取得阳市环保局环评批复（辽市环审[2009]27 号）、于 2011 年 1 月 19 日取得环境保护验收批复（环验（2011）02 号）；

2、年产 3 万吨高性能混凝土用泵送剂改建项目于 2011 年 12 月 29 日取得宏伟区环保局环评批复（辽市环宏审发[2011]21 号）、于 2012 年 2 月 8 日取得补充环评批复（辽市环宏审发[2012]01 号）、于 2014 年 10 月 24 日取得宏伟区环保局验收批复（辽市环宏验[2014]03 号）02 号）；

3、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混凝土用聚羧酸减水剂项目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取得辽宁省环境保护厅环评批复（辽环函[2011]95 号）、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取得补充环评批复（辽环函[2016]10 号）；2018 年 5 月 28 日取得宏伟区环保局验收批复（辽市环宏验[2018]02 号）；

4、年产 10000m³ SCR 脱硝催化剂生产线建设项目于 2014 年 6 月 20 日取得宏伟区环保局环评批复（辽市环宏审发[2014]03 号）；2018 年 12 月 23 日取得辽阳市环境保护局宏伟分局验收批复（辽市环宏验[2018]19 号）；

5、老厂区搬迁项目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取得辽阳市审批局环评批复（辽市行审发[2017]51 号）；2019 年 4 月 11 日取得辽阳市生态环境局宏伟区生态环境分局验收批复（辽市环宏验[2019]11 号）；

6、辽宁科隆环氧乙烷储存和运输项目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取得辽阳市宏伟区行政审批局环评批复（辽宏行审发[2018]78 号），2018 年 10 月 29 日取得辽阳市环境保护局宏伟分局验收批复（辽市环宏验[2018]17 号）

7、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升级改造项目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取得辽阳市宏伟区行政审批局环评批复（辽宏行审发【2020】25 号），2021 年 9 月 8 日完成环保自主验收。

8、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切割液深加工项目于 2020 年 5 月 6 日取得辽阳市宏伟区行政审批局环评批复（辽宏行审发【2020】93 号），2021 年 4 日完成环保自主验收。

9、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环氧乙烷管线新建项目于 2020.6.10 取得辽阳市宏伟区行政审批局环评批复（辽宏行审发【2020】104 号），2021 年 2 日完成环保自主验收。

10、科隆年产 2 万吨水性环保型涂料中间体项目于 2022.5.20 取得辽阳市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辽市环审发【2022】8 号），2024 年 1 月完成环保自主验收。

11、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锂离子电池材料碳酸乙烯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取得盘锦市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盘环审【2019】34 号），2021 年 7 月完成环保自主验收。

12、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物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取得辽宁省环境保护厅环评批复（辽环函【2011】96 号），由辽宁省环境保护厅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下发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物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意见函（辽环函【2015】81 号）。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废气， 噪声	废水-化学需氧量、氨氮， 废气-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氨气， 噪声-厂界噪声	水经公司污水处理站初步处理达到接收标准后排入园区管网最终进入辽阳宏伟信环水处理有限公司。	废水排放口 2 个 废气排放口 9 个	废水排放口 WS1 位于科隆二分厂厂区西北侧、WS2 位于科隆三分厂厂区南门附近； 废气排放口 1 位于二分厂三车间、排放口 2 位于二分厂五车间、排放口 3 位于三分厂一车间、排放口 4 位于三分厂二车间、排放口 5 和 6 位于 SCR 车间、排放口 7 位于三分厂三车间排放口、排放口 8 位于燃	废水-化学需氧量 25.657mg/L、氨氮 5.221mg/L； 废气-非甲烷总烃 16.9mg/m ³ 、氮氧化物 48mg/m ³ 、二氧化硫 12.33mg/m ³ 、颗粒物 9.5mg/m ³ 、氨气 0.54mg/m ³	废水排放执行《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21/1627-2008），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颗粒物、二氧化硫、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氨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化学需氧量 1.845628t、 氨氮 0.217913t	化学需氧量：8.39t/a， 氨氮：0.9t/a， 非甲烷总烃：4.21645t/a，	无

					气锅炉房，排放口 9 位于厂内污水处理站。					
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废水、废气、固废	废水-化学需氧量、氨氮。废气-环氧乙烷、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硫化氢、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固废-吸收塔吸收液、蒸馏釜残。噪声-厂界噪声	污水为生活污水，依托盘山县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废气-经 15m 高尾气吸收塔处理后排放。固废依托抚顺中油优艺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污水排放口 1 个。废气排放口 5 个。	污水排放口 DW001 位于污水处理站西侧、废气排放口 DA001 位于聚酯合成车间东侧、废气排放口 DA002 位于碳酸乙烯酯车间西侧、废气排放口 DA003 位于污水处理站东侧、废气排放口 DA004 位于锅炉房西侧、废气排放口 DA005 位于锅炉房西侧。	废水-化学需氧量 101.23mg/L、氨氮 5.245mg/L； 废气-非甲烷总烃 20.4mg/m ³ 氮氧化物 50.2mg/m ³ 二氧化硫 5.2mg/m ³ 、颗粒物 8.1mg/m ³ 、硫化氢 0.25mg/m ³ 、环氧乙烷 0.1mg/m ³	GB31571、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21/1627-2008、	化学需氧量：0.61t， 氨氮排放量：0.017t	环氧乙烷：0.0004t/a， 非甲烷总烃：0.021t/a 化学需氧量：2.34t/a 氨氮：0.09t/a 悬浮物：0.84t/a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1、目前，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内防治污染设施有：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园区管网进入辽阳宏伟信环水处理有限公司；产生尾气中的非甲烷总烃利用溶液吸收装置处理后排放；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旋风除尘器及水膜除尘处置后排放，设备均定期维修保养，运行正常。

2、目前，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厂内防止污染物设施有：生活污水在线监测系统实时监测，统一排放到盘山县污水处理厂。生产废气经尾气吸收塔处理后排放。设施定期检测维护，运行正常。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均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环境监测，并与环保监管部门联网，实现了环境监测的动态监测、实时监测。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编制了《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预案》，并在辽阳市生态环境局宏伟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备案号为 211004-2022-018-H）

2、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8 日编制了《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并在盘山县生态环境分局备案。（备案编号：211100-2021-232-M）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 39.87 万元，环境保护税 0.39 万元。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作为国家级绿色工厂，公司在保证产品功能、质量以及制造过程中人的职业健康安全前提下，优先选用绿色工艺、技术和设备，满足基础设施、管理体系、能源与资源投入、产品、环境排放、绩效的综合评价要求。工厂所用原辅料均不在《国家鼓励的有毒有害原料（产品）替代品目录》中，物料经反应后形成的产品不含有害物资。出于对环境与安全因素考虑，公司改进工艺技术，采用密闭式管道运输方式运送主要原料，进一步提高工艺安全性。在资源投入、减少原材料使用方面建立了完善的管控方案及管理体系，制定了资源、能源节约利用控制程序。

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每年通过企业网站向外发布社会责任报告，公司强调人与自然和谐统一，创建绿色型企业，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服务社会，创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工厂。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员工、客户、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并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维护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在人才培养方面，在管理、营销、研发、生产技术方面派送参加各种培训班、展会、培训中心，培养具有专业素养的员工，做到立足公司自身情况，营造企业与员工共同成长的组织氛围，充分发挥团队精神，规划公司

的宏伟前景，让员工对未来充满信心和希望，同企业共同发展，为有远大志向的优秀人才提供其施展才华、实现自我超越的广阔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把控公司产品质量、提质增效，为公司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 & 良好的售后服务，保障与客户的沟通合作，实现公司与客户的共赢，为社会创造价值。同时，公司在追求公司经济效益的同时坚持做好环境保护、节约能耗等相关工作，不断加强对环境保护的宣传工作，提高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可持续发展要求。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科隆股份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姜艳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承诺函	科隆股份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以下情形：（一）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二）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履行向投资者作出的公开承诺；（三）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者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四）本人最近十二个月内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受到刑事处罚；（五）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行为，或者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六）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若因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上述情形，本人愿意承担因此而给科隆精化造成的损失。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科隆股份实际控制人姜艳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一、本人承诺：在作为科隆精化股东期间，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科隆精化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科隆精化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二、如在上述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科隆精化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科隆精化，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科隆精化，以避免与科隆精化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科隆精化及科隆精化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三、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经营利润归科隆精化所有。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科隆精化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同时互负连带保证责任。四、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科隆股份实际控制人姜艳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本函出具人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函出具人将按照包括但不限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确保科隆精化及其下属公司的独立性，积极促使科隆精化及其下属公司在资产、业务、财务、机构、人员等方面保持独立性。二、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科隆精化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三、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科隆股份实际控制人姜艳	关于提供材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一、本函出具人承诺：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科隆股份实际控制人姜艳	关于本次交易前所持上市公司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人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自一致行动人通过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所认购的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科隆股份实际控制人姜艳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其他控股企业将尽量避免与科隆精化及其控股、参股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二、本人将严格遵守科隆精化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损害科隆精化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科隆精化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同时互付连带保证责任。四、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最近五年内未受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声明与承诺	1、本人/本公司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2、本人/本公司进一步确认，本人/本公司没有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市场等违法活动，不存在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尚未结案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处分的情形。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函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内控制度健全的声明与承诺函	本函出具人承诺：科隆精化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经营成果真实；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生产经营的合法性，以及营运的效率与效果，符合《创业板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二、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所提供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声明与承诺函	“一、本函出具人承诺：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二、承诺人如因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或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三、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姜艳、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并购重组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填补回报安排承诺	一、科隆精化控股股东姜艳承诺：本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二、科隆精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未来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由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姜艳	关于非关联方的声明与承诺函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隆精化”)向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恒泽”)全体股东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四川恒泽股权,同时向蒲泽一、蒲静依及上海银叶阶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拟设立并担任管理人的“银叶阶跃定增1号私募基金”)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在此情况下,签署方就以下相关事项承诺如下:本人/本公司与科隆精化本次配套募集资金的股份认购方“银叶阶跃定增1号私募基金”的认购人邱宇、李传勇、上海银叶阶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及关联关系。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材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本公司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年09月29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期内,四川恒泽各年度实现的承诺净利润分别为:2016年不低于2,600万元、2016-2017年度累计不低于6,000万元、2016-2018年度累计不低于10,300万元、2016-2019年度累计不低于15,000万元、2016-2020年度累计不低于20,000万元。	2016年09月29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材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本公司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等情形的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一、承诺人因本次交易所认购的科隆精化之股票，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为保证科隆精化与承诺人签订的《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协议》的可实现性，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包括限售期届满当年），承诺人承诺：承诺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满 36 月、且 2018 年度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 2018 年度及以前年度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已履行完毕后解锁交易对价的 20%股票；承诺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自上市起满 48 个月、且 2019 年度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 2019 年度及以前年度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已履行完毕后解锁交易对价的 20%股票；承诺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自上市起满 60 个月、且 2020 年度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 2020 年度及以前年度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已履行完毕后解锁交易对价的 25%股票。如果科隆精化与承诺人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限届满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或减值测试报告之前，承诺人所持有的科隆精化股票限售期到期的，则承诺人承诺不转让或者委托管理该等新增股份。科隆精化与承诺人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限届满后，若承诺人并未达到业绩承诺，或经具有证券期货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资产减值测试报告》后，证明标的资产存在减值的，在承诺人完成上述补偿义务之前，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管理新增股份。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至股份锁定期满之日止，承诺人由于科隆精化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衍生取得的科隆精化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二、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科隆精化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三、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标的资产权属的承诺	“一、本函出具人承诺：拟转让给科隆精化的股权及相关资产合法有效，不存在权利质押、司法冻结等权利限制或存在受任何他方追溯、追索之可能；四川恒泽系依法设立合法存续的有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

	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限责任公司，资产及业务完整、真实，业绩持续计算，不存在未披露的影响本次交易的实质性障碍或瑕疵。二、本函出具人承诺：本函出具人为拟转让给科隆精化的股权及相关资产的最终及真实所有人，不存在通过协议、信托或任何其他方式为他人代为持有上述股权的情形，也不存在通过协议、信托或任何其他方式委托他人代为持有上述股权的情形。三、本函出具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科隆精化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四、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内未受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声明与承诺	“一、截至本函出具之日，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任何刑事处罚、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二、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科隆精化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同时互付连带保证责任。三、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其他控股企业将尽量避免与科隆精化及其控股、参股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二、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科隆精化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损害科隆精化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科隆精化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同时互付连带保证责任。四、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一、本函出具人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函出具人将按照包括但不限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确保科隆精化及其下属公司的独立性，积极促使科隆精化及其下属公司在资产、业务、财务、机构、人员等方面保持独立性。二、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科隆精化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三、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本公司承诺：截至本函签署日，除享有四川恒泽的股权之外，未投资、从事、参与或与其他任何方联营、合资或合作其他任何与科隆精化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二、自本函签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

	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署之后至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科隆精化股份期间内，亦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科隆精化（含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且不会对该等业务进行投资。 三、如本公司及其他控股企业与科隆精化及其控股企业之间存在有竞争性同类业务，本公司及其他控股企业将立即通知科隆精化，将该商业机会让与科隆精化并自愿放弃与科隆精化的业务竞争。四、本公司在该承诺函生效前已存在的与科隆精化及其控股企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一旦与科隆精化及其控股企业构成竞争，本公司将采取由科隆精化优先选择控股或收购的方式进行；如果科隆精化放弃该等优先权，则本公司将通过注销或以不优惠于其向科隆精化提出的条件转让股权给第三方等方式，解决该等同业竞争问题。”五、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经营利润归科隆精化所有。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科隆精化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同时互负连带保证责任。六、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维龙、袁慧莉、刘瑛、贺泽生、薛三英	<声明与承诺函>之补充承诺	“鉴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本人/本企业已出具《声明与承诺函》，本人/本企业现针对上述《声明与承诺函》出具补充承诺，具体内容如下：针对上述《声明与承诺函》中，本人/本企业已承诺承担补偿责任的所有事项，均由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维龙、袁慧莉、刘瑛、贺泽生、薛三英以现金方式补偿。经各方协商一致，上述补偿责任对外由喀什新兴鸿溢、喀什泽源、贾维龙、袁慧莉、刘瑛、贺泽生、薛三英相互承担连带责任。上述补偿责任对内按实际持有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进行补偿，即喀什新兴鸿溢、贾维龙、袁慧莉、刘瑛以现金补偿实际损失的 80%，并由各方相互承担连带责任；喀什泽源、贺泽生、薛三英以现金补偿实际损失的 20%，并由各方相互承担连带责任。”	2016 年 04 月 28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贾维龙、袁慧莉、刘瑛、贺泽生、薛三英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人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与四川恒泽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自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情况除外），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四川恒泽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四川恒泽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四川恒泽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四川恒泽股东的合法权益。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四川恒泽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016 年 04 月 28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贾维龙	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本次交易前，本人投资的新疆新兴鸿业商贸有限公司有部分经营范围和四川恒泽类似。为遵循竞业禁止的相关规定，2016 年 2 月 25 日，新疆新兴鸿业商贸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注	2016 年 04 月 28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

			<p>销新疆新兴鸿业商贸有限公司，相关注销手续正在办理中。本人承诺：自本次交易完成后继续在四川恒泽任职，任职时间不少于五年；</p> <p>本次交易完成后将间接持有科隆精化股份，在前述持股或任职期间及不再持股或离职后两年内，本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在中国境内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四川恒泽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也不直接或间接在与四川恒泽有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单位工作、任职或拥有权益，本人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必须经四川恒泽股东会或董事会批准同意。同时，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如在上述期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p>			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袁慧莉	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p>“本次交易前，本人投资的天津瑞帝斯混凝土外加剂有限公司有部分经营范围和四川恒泽类似。为遵循竞业禁止的相关规定，2016年4月1日，天津瑞帝斯混凝土外加剂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公司注销，相关注销手续正在办理。本人承诺：自本次交易完成后继续在四川恒泽任职，任职时间不少于五年；</p> <p>本次交易完成后将间接持有科隆精化股份，在前述持股或任职期间及不再持股或离职后两年内，本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在中国境内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四川恒泽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也不直接或间接在与四川恒泽有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单位工作、任职或拥有权益，本人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必须经四川恒泽股东会或董事会批准同意。</p> <p>同时，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如在上述期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p>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刘瑛	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p>“自本次交易完成后继续在四川恒泽任职，任职时间不少于五年；</p> <p>本次交易完成后将间接持有科隆精化股份，在前述持股或任职期间及不再持股或离职后两年内，本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在中国境</p>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

			<p>内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四川恒泽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也不直接或间接在与四川恒泽有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单位工作、任职或拥有权益，本人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必须经四川恒泽股东会或董事会批准同意。同时，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如在上述期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p>			<p>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贺泽生	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p>“本次交易前，本人投资的四川省玉峰建材有限公司有部分经营范围和四川恒泽类似。为遵循竞业禁止的相关规定，2016年3月20日，四川省玉峰建材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公司注销，相关注销手续正在办理。本人承诺：自本次交易完成后继续在四川恒泽任职，任职时间不少于五年；本次交易完成后将间接持有科隆精化股份，在前述持股或任职期间及不再持股或离职后两年内，本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在中国境内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四川恒泽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也不直接或间接在与四川恒泽有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单位工作、任职或拥有权益，本人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必须经四川恒泽股东会或董事会批准同意。同时，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如在上述期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p>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p>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薛三英	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p>“本次交易完成后继续在四川恒泽任职，任职时间不少于五年；本次交易完成后将间接持有科隆精化股份，在前述持股或任职期间及不再持股或离职后两年内，本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在中国境内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四川恒泽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也不直接或间接在与四川恒泽有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单位工作、任职或拥有权益，本人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必须经四川恒泽股东会或董事会批准同意。同时，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p>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p>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p>

			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如在上述期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贾维龙	关于关联公司注销事宜的承诺	新疆新兴鸿业商贸有限公司已停止运营，且已进入清算注销程序，现由于行政审批等原因尚未能够办理完成相关清算注销程序。承诺人承诺将积极推进上述企业的清算注销工作，并于6个月内办理完成清算注销手续。如上述公司无法于上述时间内办理完成清算注销工作，承诺人承诺将继续推进上述公司的清算注销工作，且承诺不会以上述主体开展除清算注销以外的任何业务，避免因投资、控制上述公司与科隆精化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关系；承诺人承诺其已向科隆精化完整披露了全部其投资、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其他任何其投资、控制的企业从事与科隆精化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业务的情况。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袁慧莉	关于关联公司注销事宜的承诺	天津瑞帝斯混凝土外加剂有限公司已停止运营，且已进入清算注销程序，现由于行政审批等原因尚未能够办理完成相关清算注销程序。承诺人承诺将积极推进上述企业的清算注销工作，并于6个月内办理完成清算注销手续。如上述公司无法于上述时间内办理完成清算注销工作，承诺人承诺将继续推进上述公司的清算注销工作，且承诺不会以上述主体开展除清算注销以外的任何业务，避免因投资、控制上述公司与科隆精化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关系；承诺人承诺其已向科隆精化完整披露了全部其投资、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其他任何其投资、控制的企业从事与科隆精化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业务的情况。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贺泽生	关于关联公司注销事宜的承诺	四川省玉峰建材有限公司已停止运营，且已进入清算注销程序，现由于行政审批等原因尚未能够办理完成相关清算注销程序。承诺人承诺将积极推进上述企业的清算注销工作，并于6个月内办理完成清算注销手续。如上述公司无法于上述时间内办理完成清算注销工作，承诺人承诺将继续推进上述公司的清算注销工作，且承诺不会以上述主体开展除清算注销以外的任何业务，避免因投资、控制上述公司与科隆精化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关系；承诺人承诺其已向科隆精化完整披露了全部其投资、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其他任何其投资、控制的企业从事与科隆精化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业务的情况。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配套融资认购方蒲泽一、蒲	关于资金来源的声明与承诺	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蒲泽一、蒲静依承诺： “1、本人承诺认购的资金均为自有或自筹资金，无股份代持之情形。2、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

	静依上海银叶阶跃资产管理有限公		“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上海银叶阶跃资产管理有			上述承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	配套融 资认购 方蒲泽 一、蒲 静依上 海银叶 阶跃资 产管理 有限公	关于股 份锁定 的承诺	限公司承诺：“本公司此次认购的资金全部来 源于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自有或自筹的资金， 不存在代理、信托或者其他类似安排，无股份 代持情形，也不存在杠杆融资结构化的设计。”	2016 年 04 月 28 日	作出承诺 时至承诺 履行完毕	承诺，未发 生违反承 诺的情 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	配套融 资认购 方蒲泽 一、蒲 静依上 海银叶 阶跃资 产管理 有限公	关于提 供材料 真实、 准确、 完整的 承诺	“鉴于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非公开 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本企业代表拟 设立的“银叶阶跃定增 1 号私募基金”（以下简 称“基金”），以基金之资金认购本次发行之股 份，郑重承诺如下： 1、基金/本人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辽宁科隆精 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 月内不转让或解禁。2、上述锁定期内，如果辽 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配股、送 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导致基金增持 该公司股份的，则增持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 要求。”	2016 年 04 月 28 日	作出承诺 时至承诺 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 告期末， 承诺人严 格遵守了 上述承 诺，未发 生违反承 诺的情 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	配套融 资认购 方蒲泽 一、蒲 静依上 海银叶 阶跃资 产管理 有限公	关于提 供材料 真实、 准确、 完整的 承诺	“一、本函出具人承诺：就本次交易向科隆精化 及相关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 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遗漏。二、本函出具人承诺：如本次交易因涉 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 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 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在科隆精化拥有权益的 股份。三、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当履行上 述承诺因此给科隆精化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 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同时 互负连带保证责任。四、本函自出具日生效， 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 年 04 月 28 日	作出承诺 时至承诺 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 告期末， 承诺人严 格遵守了 上述承 诺，未发 生违反承 诺的情 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	配套融 资认购 方蒲泽 一、蒲 静依上 海银叶 阶跃资 产管理 有限公	关于最 近五年 无违法 行为的 承诺函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在最近五年 未受过任何刑事处罚、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 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 仲裁的情况。2、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 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 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 况。”	2016 年 04 月 28 日	作出承诺 时至承诺 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 告期末， 承诺人严 格遵守了 上述承 诺，未发 生违反承 诺的情 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	上海银 叶阶跃 资产管 理有限 公司	关于一 般性事 项的声 明与承 诺函	“鉴于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非公开 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在此情况下， 签署方上海银叶阶跃资产管理有限公（代表 拟设立的银叶阶跃定增 1 号私募基金）就以下 相关事项承诺如下：本公司管理的参与本次认 购的银叶阶跃定增 1 号私募基金（以下简称“资 产管理计划”）将在该资产管理计划完成备案手 续后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本公司将在上市公 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和非公开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后，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向中国证监会 上报发行方案前，及时将认购本次非公开发 行股票的资金足额募集到位并依法办理相应手 续。上述资产管理计划采用特定投资者直接出 资方式设立，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 亦不存在利用杠杆或其他结构化的方式进行融 资的情形。本公司此次认购的资金全部来源于	2016 年 04 月 28 日	作出承诺 时至承诺 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 告期末， 承诺人严 格遵守了 上述承 诺，未发 生违反承 诺的情 形。

			<p>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自有或自筹的资金，不存在代理、信托或者其他类似安排，无股份代持情形，也不存在杠杆融资结构化的设计。本公司与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其他认购对象及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法律顾问及会计师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及关联关系。本公司与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亦未向科隆精化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过户至本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名下之日起，在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所规定的限制股票转让期限内，不转让本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亦不得接受资产管理计划的委托人转让或退出其持有的资产管理计划份额的申请。本公司保证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进展及时开始资产管理计划的设立工作并促使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履行其支付认缴股份款项之义务。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认购股份，本公司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受到的损失，并承担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所约定的违约责任等其他责任。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的前 24 个月内，本公司（及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不存在任何交易事项。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关联方）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邱宇、李传勇	关于无关联关系之声明函	<p>“鉴于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上海银叶阶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拟设立的“银叶阶跃定增 1 号私募基金”（以下简称“基金”），以基金之资金认购本次发行之股份，本人为基金认购方，就以下相关事项声明如下：本人声明，本人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其他认购对象及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法律顾问及会计师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及关联关系。本人与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亦未向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p>	2016 年 04 月 28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邱宇、李传勇	关于认购资金来源的承诺	<p>一、本次参与认购“银叶阶跃定增 1 号私募基金”的资金为合法的自有或自筹资金，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二、本人参与认购科隆精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来源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等结构化产品，本人与“银叶阶跃定增 1 号私募基金”其他委托人不存在任何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不存在资金直接或间接来源于科隆精化及其关联方的情形；三、本人资产、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任何违约、到期未偿还债务或未决诉讼、仲裁等影响认购本资管计划份额的情形。</p>	2016 年 04 月 28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海银叶阶跃资产管理有限	关于认购资金来源的承诺	<p>一、本函出具人承诺：本次参与认购“银叶阶跃定增 1 号私募基金”300 万元为合法的自有资金，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二、本函出具人承诺：本公司参与认购科隆精化本次非公开发行</p>	2016 年 04 月 28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

	公司		<p>股票的资金来源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等结构化产品，不存在任何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不存在资金来源不合法的情形，不存在资金直接或间接来源于科隆精化及其关联方的情况；</p> <p>三、本函出具人承诺：本公司资产、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任何违约、到期未偿还债务或未决诉讼、仲裁等影响认购本资管计划份额的情形；四、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p>			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姜艳;蒲云军;郝乐敏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在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前款规定。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4、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p>	2014 年 10 月 20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苏静华;吴春风;林艳华;杨付梅;刘鑫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承诺锁定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或转让。2、在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前款规定。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p>	2014 年 10 月 20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	周全凯;韩旭;季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前直接或</p>	2014 年 10 月 20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	截止到报告期末，

<p>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春伟;王笑衡;金凤龙</p>		<p>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在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前款规定。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4、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日</p>	<p>履行完毕</p>	<p>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p>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孟庆有;苏州松禾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深港优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股份限售承诺</p>	<p>"1、作为财务投资者,本人/机构计划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减持完毕。锁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满后第 13 个月至第 24 个月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每股净资产(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每股净资产)的 120%。2、本人/机构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作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减持时,本人/机构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并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4、本人/机构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p>	<p>2014 年 10 月 20 日</p>	<p>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p>	<p>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p>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姜艳;蒲云军;郝乐敏</p>	<p>股份限售承诺</p>	<p>"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申请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就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持股及减持意向,本人声明并承诺如下:1、本人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将严格履行本人签署的《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本次发行所持股份自愿锁定和减持的承诺》、《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等各项相关承诺。2、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截至本声明签署日,本人没有和其他任何人签署关于转让、减持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合同、协议或达成类似的安排。3、在遵循本人签署的</p>	<p>2014 年 10 月 20 日</p>	<p>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p>	<p>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p>

			<p>上述各项承诺的前提下，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本人减持股份数最多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锁定期满后第 13 个月至第 24 个月内，减持股份数最多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相应减持价格均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4、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5、作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减持时，本人/机构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并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6、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姜艳；韩旭；季春伟；金凤龙；刘冬雪；李亚；赖德胜；蒲云军；王笑衡；张云鹏；周全凯	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p>“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制定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现公司及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如果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每股净资产，下同）时，公司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及程序（1）预警条件及程序：上市后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时，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发展战略等进行深入沟通。（2）启动条件及程序：上市后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25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相关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具体实施方案应提前公告。（3）停止条件：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可以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2、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在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公司应要求控股股东、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符合股票买卖相关规定的前提下，通过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还可依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1）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回购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所回购公司股票应予注销或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其</p>	2014 年 10 月 20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p>其他方式处理。(2)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通过实施利润分配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3)公司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p> <p>(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3、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在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依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配合并保证公司按照要求制定并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控股股东、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不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后的5个交易日内,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采取下述措施积极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1)在符合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前提下,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增持股票的总金额不低于其上年度初至董事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日期间,从公司获取的税后薪酬及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50%。(2)除非经股东大会按照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审议同意,保证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后的6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并要求其比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标准提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4、约束措施在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控股股东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3)如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在该等事项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公司暂停发放未履行承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同时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科隆股份实际控制人姜艳;董事姜艳、蒲	承诺自2015年7月10日起,6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所持有的科隆精化的股份,即自2015年7月10日至2016年1月9日期间不减持所持有科隆精化的股份。	2014年10月20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

	云军、周全、凯、韩旭、金凤龙、张云鹏、刘冬雪、李亚、刘晓晶；监事苏静华、林艳华、吴春风、杨付梅、刘鑫；高管王笑衡、季春伟、刘淑兰。公司股东孟庆有、苏州松禾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深港优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股权激励承诺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关于提供材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3 年 04 月 25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不适用					

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隆股份”或“公司”)于就公司全资子公司	11,806.76	否	辽宁省辽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1)辽10民初340号],具体判决结果如下:一、被告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原告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2,976,759股股份及孳息(2021年7月27日之后产生的	公司对收到的现金补偿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收回后续相应补偿款的时间尚存在一定不确定	报告期内,收到收到辽宁省辽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以上被执行人的执行款12,073,349.	2023年09月14日	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4日发布的《关于业绩补偿所涉诉讼案

<p>公司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恒泽”）原股东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喀什新兴鸿溢”）、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喀什泽源”）及贾维龙、袁慧莉、刘瑛、贺泽生、薛三英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所作出的业绩补偿承诺未履行事宜向辽宁省辽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递交了《民事起诉状》。辽宁省辽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9 月 2 日向公司发出受理案件通知书。2022 年 10 月一审已判决。2023 年 7 月 24 日，公司收到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的民事判决书。</p>		<p>分红，转增股，配送股等）、被告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原告 744,188 股股份及孳息（2021 年 7 月 27 日之后产生的分红，转增股，配送股等）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交由原告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 1 元的价格回购并注销；</p> <p>二、被告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原告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支付业绩补偿款 19,974,414.80 元；</p> <p>三、被告贾维龙、刘瑛、贺泽生、薛三英、袁慧莉对本判决第二项被告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所负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p> <p>四、驳回原告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p> <p>案件受理费 632,138.00 元（原告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已预交），由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维龙、刘瑛、贺泽生、薛三英、袁慧莉共同负担 282,685 元，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向辽宁省辽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缴纳，逾期未予缴纳依法强制执行。由原告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349,453.00 元，应予退还 282,685.00 元。保全费 5,000.00 元（原告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已预交），由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维龙、刘瑛、贺泽生、薛三英、袁慧莉共同负担。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的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p>	<p>性，因而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p>	<p>73 元。已注销喀什新兴鸿溢 3,869,787 股、喀什泽源 967,444 股，合计注销 4,837,231 股。</p>	<p>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p>
--	--	--	------------------------------------	--	--------------------------------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长沙市岳麓区已受理买卖合同纠纷案。原告：中	1,162.61	否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2)湘0104民初24331号判决如下：一、限	本案重审尚未开庭判决，诉讼最	重审暂未开庭。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

<p>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一：沈阳市华武建材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被告二：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三：盘锦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被告四：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五：辽宁建友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被告六：张焱巍，被告七：彭霁月，被告八：李文涛，被告九：王亚飞，被告十：李慧颖。（被告六、八为被告五股东，被告二、五、六、七、八、九、十对被告一的合同债务向原告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2024 年 5 月 25 日二审判决。</p>		<p>被告沈阳市华武建材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1151.4017 万元；二、被告沈阳市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辽宁建友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张焱巍、彭霁月、李文涛、王亚飞、李慧颖对被告沈阳市华武建材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的上述债务在 1772 万元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其向原告履行付款义务后有权直接向被告沈阳市华武建材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追偿；三、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3）湘 01 民终 18606 号判决如下：一、撤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2022）湘 0104 民初 24331 号民事判决；二、本案发回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重审。</p>	<p>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因而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p>		<p>未披露。</p>
---	--	---	--	--	-------------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元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告编号	披露日期	公告名称
2024-001	2024 年 1 月 30 日	2023 年度业绩预告
2024-002	2024 年 1 月 31 日	关于年度审计机构更换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的公告
2024-003	2024 年 2 月 8 日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2024-004	2024 年 2 月 19 日	股份回购报告书
2024-005	2024 年 2 月 19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006	2024 年 2 月 19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007	2024 年 2 月 19 日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2024-008	2024 年 2 月 20 日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2024-009	2024 年 2 月 27 日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2024-010	2024 年 2 月 28 日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更正公告
2024-011	2024 年 3 月 1 日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4-012	2024 年 4 月 2 日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4-013	2024 年 4 月 24 日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2024-014	2024 年 4 月 24 日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2024-015	2024 年 4 月 24 日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016	2024 年 4 月 24 日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4-017	2024 年 4 月 24 日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4-018	2024 年 4 月 24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019	2024 年 4 月 24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020	2024 年 4 月 24 日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2024-021	2024 年 4 月 24 日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2024-022	2024 年 4 月 24 日	关于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损失的公告
2024-023	2024 年 4 月 24 日	2023 年度关联交易及 2024 年度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2024-024	2024 年 4 月 24 日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024-025	2024 年 4 月 24 日	关于举行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4-026	2024 年 4 月 24 日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4-027	2024 年 4 月 24 日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2024-028	2024 年 4 月 24 日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
2024-029	2024 年 4 月 24 日	关于作废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公告
2024-030	2024 年 4 月 24 日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4-031	2024 年 5 月 7 日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4-032	2024 年 5 月 9 日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2024-033	2024 年 5 月 10 日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24-034	2024 年 5 月 16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035	2024 年 5 月 17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036	2024 年 5 月 17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037	2024 年 5 月 17 日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4-038	2024 年 5 月 21 日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5,545,464	23.05%	0	0	0	34,358	34,358	65,579,822	23.06%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65,545,464	23.05%		00	0	34,358	34,358	65,579,822	23.0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5,545,464	23.05%	0	0	0	34,358	34,358	65,579,822	23.06%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18,827,207	76.95%	0	0	0	-34,358	-34,358	218,792,849	79.94%
1、人民币普通股	218,827,207	76.95%	0	0	0	-34,358	-34,358	218,792,849	79.9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	0	0	0	0	0	0	0	0	0

他									
三、股份总数	284,372,671	100.00%	0	0	0	0	0	284,372,671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2022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变更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3），离任董事李岩女士所持股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其离任后 6 个月内全部锁定；报告期末，承诺期满，全部锁定股份解除锁定，变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2、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周全凯先生自 2024 年 2 月 8 日起 6 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拟增持公司股票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20 元。报告期末，周全凯先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46,2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0.016%。增持后所持股份为高管锁定股，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按 25%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发展战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后续将根据相关规则予以全部出售。本次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6.50 元/股（含）。按回购价格上限和回购资金总额上下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 1,538,462 股—3,076,92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54%-1.08%，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024 年 2 月 26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 1,931,200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68%，最高成交价为 5.2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04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9,999,725.20 元（不含交易费用）。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截至 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1,932,800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68%，最高成交价为 5.2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04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0,007,933.20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回购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详情请见公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8)。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姜艳	64,163,140	0	0	64,163,14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部分, 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按 25% 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
周全凯	517,349	0	34,650	551,999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部分, 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按 25% 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
蒲云军	834,173	0	0	834,173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部分, 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按 25% 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
巴栋声	30,510	0	0	30,51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部分, 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按 25% 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
李岩	292	292	0	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部分, 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按 25% 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李岩女士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其离职后所致股份将严格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离职后半年内, 不得转让其所

						持本公司股份；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其承诺期届满，全部锁定股份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合计	65,545,464	292	34,650	65,579,82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姜艳	境内自然人	30.08%	85,550,854.00	0	64,163,140	21,387,714	不适用	0
中天证券-辽阳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中天证券天沃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5.04%	14,330,615.00	0	0	14,330,615.00	不适用	0
周爽	境内自然人	1.51%	4,306,083.00	3109655	0	4,306,083.00	不适用	0
黄学良	境内自然人	1.02%	2,900,000.00	2900000	0	2,900,000.00	不适用	0
#陈中立	境内自然人	0.74%	2,100,505.00	0	0	2,100,505.00	不适用	0
#周均安	境内自然人	0.65%	1,854,800.00	-286800	0	1,854,800.00	不适用	0
J. P. Morgan Secur	境外法人	0.58%	1,657,967.00	1657967	0	1,657,967.00	不适用	0

ities PLC—自有 资金								
周红芳	境内自 然人	0.58%	1,645,2 00.00	161740	0	1,645,2 00.00	不适用	0
高盛公 司有限 责任公 司	境外法 人	0.56%	1,580,6 78.00	1348570	0	1,580,6 78.00	不适用	0
周成方	境内自 然人	0.55%	1,568,0 00.00	668123	0	1,568,0 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 法人因配售新股成 为前 10 名股东的 情况（如有）（参 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姜艳女士与前 10 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 受托表决权、放弃 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 回购专户的特别说 明（参见注 11）	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1,932,800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68%，最高成交价为 5.2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04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0,007,933.20 元（不含交易费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姜艳	21,387,714.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87,714.00					
中天证券—辽阳市 国有资产经营（集 团）有限公司—中 天证券天沃 1 号单 一资产管理计划	14,330,615.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30,615.00					
周爽	4,306,083.00	人民币普通股	4,306,083.00					
黄学良	2,9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0,000.00					
#陈中立	2,100,505.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505.00					
#周均安	1,85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54,800.00					
J. P. Morgan Securitie s PLC—自有资金	1,657,9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7,967.00					
周红芳	1,64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5,200.00					
高盛公司有限责 任公司	1,580,67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0,678.00					
周成方	1,56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8,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 通股股东之间，以 及前 10 名无限售 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 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姜艳女士与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 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情况说明（如	不适用。							

有) (参见注 4)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期末持股 数 (股)	期初被 授予的 限制性 股票数 量 (股)	本期被 授予的 限制性 股票数 量 (股)	期末被 授予的 限制性 股票数 量 (股)
周全凯	董事	现任	689,799.00	46,200.00	0.00	73,599.00	0.00	0.00	0.00
合计	--	--	689,799.00	46,200.00	0.00	73,599.00	0.00	0.00	0.00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091,845.74	162,144,949.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2,915,854.79	96,865,998.35
应收账款	268,877,255.68	292,911,378.05
应收款项融资	42,474,773.18	23,178,701.70
预付款项	23,422,656.52	22,917,214.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178,095.22	9,681,539.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0,296,304.67	177,568,445.1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2,350,000.00	85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5,922,759.53	7,490,438.94
流动资产合计	733,529,545.33	793,608,665.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24,384.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000,000.00	13,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917,980.98	946,135.38
固定资产	289,712,791.30	284,974,823.78
在建工程	11,669,435.91	27,374,221.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812.51
无形资产	68,331,951.37	69,645,218.1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66,146.89	1,353,728.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217,253.27	73,743,552.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59,050.18	2,307,701.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2,298,994.29	473,370,194.19
资产总计	1,195,828,539.62	1,266,978,860.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4,122,665.91	559,677,035.0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742,901.94
应付账款	83,564,219.57	88,892,052.5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931,034.94	7,203,723.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844,502.13	4,797,756.06
应交税费	2,754,551.31	2,862,524.87
其他应付款	8,771,015.19	10,471,974.43
其中：应付利息	517,098.18	517,098.18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4,761.93
其他流动负债	37,492,722.00	20,855,432.36
流动负债合计	681,480,711.05	724,908,162.7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882,764.28	20,805,316.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1,359.07	1,089,126.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874,123.35	21,894,442.81
负债合计	702,354,834.40	746,802,605.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4,372,671.00	284,372,67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3,540,263.81	333,540,263.81
减：库存股	10,009,155.8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82,039.17	478,593.03
盈余公积	38,393,725.25	38,393,725.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5,379,003.63	-148,803,158.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1,400,539.78	507,982,095.03
少数股东权益	12,073,165.44	12,194,159.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3,473,705.22	520,176,254.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5,828,539.62	1,266,978,860.14

法定代表人：姜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喻明振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宁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476,295.62	126,981,116.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5,724,241.61	68,925,916.32
应收账款	220,672,511.03	189,751,937.44
应收款项融资	41,788,788.94	18,963,701.70
预付款项	12,634,126.24	12,517,487.68
其他应收款	178,618,643.27	208,089,323.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0,000,000.00	60,000,000.00
存货	91,454,325.49	123,798,524.0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64,658.65	4,082,047.32
流动资产合计	710,233,590.85	753,110,054.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7,132,950.00	136,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000,000.00	13,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3,081,142.68	161,018,137.54
在建工程	9,963,890.59	26,117,635.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812.51
无形资产	36,198,593.59	36,948,662.0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66,146.89	1,353,728.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287,364.79	72,034,548.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59,050.18	2,307,701.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7,589,138.72	449,405,225.96
资产总计	1,157,822,729.57	1,202,515,280.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2,923,978.91	451,767,942.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544,496.94
应付账款	33,528,284.65	27,927,032.9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433,369.82	4,852,160.73
应付职工薪酬	1,197,596.97	2,273,755.64
应交税费	301,061.33	257,150.69
其他应付款	9,551,610.37	10,656,097.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9,616,843.80	10,268,749.14
流动负债合计	535,552,745.85	559,547,386.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782,764.28	20,605,316.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21.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782,764.28	20,609,038.34
负债合计	555,335,510.13	580,156,425.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4,372,671.00	284,372,67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3,540,263.81	333,540,263.81
减：库存股	10,009,155.8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74,753.67	6,080.00
盈余公积	38,393,725.25	38,393,725.25
未分配利润	-43,885,038.47	-33,953,885.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2,487,219.44	622,358,855.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57,822,729.57	1,202,515,280.1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	-----------	-----------

一、营业总收入	309,680,722.78	289,012,426.40
其中：营业收入	309,542,495.07	288,860,194.89
利息收入	138,227.71	152,231.51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9,635,139.83	314,107,447.75
其中：营业成本	285,384,021.03	265,612,141.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698,946.80	2,558,865.74
销售费用	8,029,788.63	7,272,940.02
管理费用	16,879,504.97	23,324,824.73
研发费用	4,426,222.43	3,175,194.82
财务费用	12,216,655.97	12,163,480.51
其中：利息费用	12,983,874.09	13,532,839.05
利息收入	571,950.15	1,270,615.90
加：其他收益	5,285,630.54	1,949,206.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4,477.11	-6,321,000.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7,418.39	11,438,191.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46.33	-61.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44,891.56	-18,028,684.47
加：营业外收入	103,171.92	81,525.68
减：营业外支出	101,202.88	267,081.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	-15,242,922.52	-18,214,240.17

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1,453,917.20	-5,051,774.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96,839.72	-13,162,465.6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96,839.72	-13,162,465.6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75,845.57	-13,133,910.9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994.15	-28,554.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696,839.72	-13,162,465.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575,845.57	-13,133,910.9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994.15	-28,554.6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83	-0.045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83	-0.045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姜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喻明振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宁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6,617,687.60	192,454,760.91
减：营业成本	260,172,953.61	174,002,939.73
税金及附加	1,434,237.71	1,372,800.64
销售费用	4,820,266.51	4,041,770.46
管理费用	9,599,083.95	13,206,311.43
研发费用	2,833,972.75	1,697,776.19
财务费用	7,328,601.23	7,324,993.37
其中：利息费用	11,614,262.80	12,234,674.09
利息收入	4,061,608.87	4,784,457.47
加：其他收益	5,038,738.25	1,465,087.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0,325.47	-6,093,825.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92,287.10	14,194,261.2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46.33	-61.0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74,348.81	373,631.85
加：营业外收入	86,657.58	62,564.36
减：营业外支出		162,825.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87,691.23	273,370.95
减：所得税费用	-256,537.80	-305,582.2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31,153.43	578,953.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31,153.43	578,953.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931,153.43	578,953.2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0,078,954.04	337,932,777.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94,919.01	4,916,336.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35,137.19	33,791,301.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009,010.24	376,640,415.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4,095,585.39	288,239,604.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031,571.29	23,247,076.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51,531.28	7,363,745.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11,528.08	13,216,185.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590,216.04	332,066,611.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81,205.80	44,573,803.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50.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580.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9,630.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70,062.88	7,245,817.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22,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92,562.88	7,245,817.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62,931.94	-7,245,817.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1,962,167.01	317,749,534.8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962,167.01	317,749,534.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0,404,761.93	290,615,714.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60,046.59	13,611,119.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9,155.82	4,62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573,964.34	308,854,834.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1,797.33	8,894,700.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7,017.75	154,047.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258,917.32	46,376,734.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425,206.25	110,185,628.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166,288.93	156,562,363.0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6,305,160.25	276,065,833.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94,919.01	4,916,336.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231,084.12	15,172,942.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231,163.38	296,155,112.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1,810,310.57	201,315,126.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001,005.04	13,574,149.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0,257.37	3,427,671.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00,903.78	15,238,425.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402,476.76	233,555,37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71,313.38	62,599,739.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5,050.92	6,003,388.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159.22	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7,210.14	6,013,388.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31,118.15	5,051,490.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32,950.00	2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64,068.15	31,051,490.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46,858.01	-25,038,102.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0,296,602.23	269,5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296,602.23	269,5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9,000,000.00	265,1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754,829.06	12,303,132.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9,155.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763,984.88	277,433,132.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67,382.65	-7,843,132.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7,017.75	154,047.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88,536.29	29,872,552.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914,713.10	77,600,072.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726,176.81	107,472,624.7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4,372,671.00				333,540,263.81			478,593,033.05	38,393,725.25		-148,803,158.06		507,982,095.03	12,194,159.59	520,176,254.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4,372,671.00				333,540,263.81				478,593,035.25	38,393,725.25			-148,803,158.06	507,982,095.03	12,194,159.59	520,176,254.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9,155.82				3,446.14				-16,575,845.57	-26,581,555.25	-120,994.15	-26,702,549.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575,845.57	-16,575,845.57	-120,994.15	-16,696,839.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009,155.82								-10,009,155.82		-10,009,155.8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0,009,155.82							-10,009,155.82		-10,009,155.82
(五) 专项储备							3,446.14						3,446.14		3,446.14
1. 本期提取							548,493.95						548,493.95		548,493.95
2. 本期使用							545,047.81						545,047.81		545,047.8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4,372,671.00				333,540,263.81	10,009,155.82	482,039.17	38,393,725.25			-165,379,003.63		481,400,539.78	12,073,165.44	493,473,705.22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9,209,902.00				359,703,074.01			558,138.67	38,393,725.25			-48,572,708.52	639,292,131.41	12,268,469.02	651,560,600.43	
加：会																

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9,209,902.00				359,703,074.01				558,138.67	38,393,725.25		-48,572,708.52		639,292,131.41	12,268,469.02	651,560,000.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185.61				-13,133,910.94		-13,194,096.55	-28,554.67	-13,222,651.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133,910.94		-13,133,910.94	-28,554.67	-13,162,465.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4,372,671.00				333,540,263.81			6,080.00	38,393,725.25	-33,953,885.04		622,358,855.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9,155.82			68,673.67		-9,931,153.43		-19,871,635.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9,931,153.43		-9,931,153.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009,155.82							-10,009,155.8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0,009,155.82						-10,009,155.82
(五) 专项储备								68,673.67				68,673.67
1. 本期提取								412,753.19				412,753.19
2. 本期使用								344,079.52				344,079.5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4,372,671.00				333,540,263.81	10,009,155.82		74,753.67	38,393,725.25	-43,885,038.47		602,487,219.4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9,209,902.00				359,703,074.01			843.05	38,393,725.25	15,065,072.86		702,372,617.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9,209,902.00				359,703,074.01			843.05	38,393,725.25	15,065,072.86		702,372,617.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56.05		578,953.21		587,209.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8,953.21		578,953.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256.05					8,256.05
1. 本期提取							286,030.47					286,030.47
2. 本期使用							277,774.42					277,774.4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9,209,902.00				359,703,074.01		9,099.10	38,393,725.25	15,644,026.07			702,959,826.43

三、公司基本情况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隆股份”、“本公司”或“公司”）系 2009 年 9 月 30 日由原辽阳东宝力化学建材有限公司以经审计净资产折股整体改制变更设立。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辽宁科隆精

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057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4]395 号）同意，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科隆精化”，股票代码“300405”。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自 2017 年 6 月 16 日，公司证券简称由“科隆精化”变更为“科隆股份”，公司证券代码不变，仍为“300405”。

（一） 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1000736720908R

公司法定代表人：姜艳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捌仟肆佰叁拾柒万贰仟陆佰柒拾壹元整

公司地址：辽阳市宏伟区万和七路 36 号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二） 企业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要从事建材助剂、化工产品、表面活性剂制造及销售。

（三）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评价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怀疑。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的相关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24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或坏账准备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 万元，或当期计提坏账准备影响盈亏变化
重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占当期坏账准备转回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 万元，或影响当期盈亏变化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或坏账准备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 万元
预收款项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当期变动幅度超过 30%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投资预算金额较大，占现有固定资产规模比例超过 10%，且当期发生额占在建工程本期发生总额 10%以上（或期末余额占比 10%以上）
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占应付账款总额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300 万元
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占其他应付款总额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300 万元
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重要的子公司	少数股东持有 5%以上权益，且子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中任一项目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项投资占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 万元，或来源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报表净利润 10%以上
重要的债务重组	资产总额或负债总额占合并报表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对净利润影响超过 10%
重要的或有事项	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占合并报表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作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2）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母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3）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4)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12、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4.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坏账准备的方法

（1）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账款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对于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③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

(2) 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和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同不含融资成分的认定标准一致。

5.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

- a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c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d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e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合并范围外其他应收款项。

(2)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参考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的说明。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参考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的说明。

13、应收票据

公司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章节 12、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4、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2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项组合	(1) 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比例。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不用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款项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4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15、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 （1）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2）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16、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章节 12、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附注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半成品、包装物、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对于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对于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9、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满足下列条件：一是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在附注中披露终止经营的收入、费用、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净利润，终止经营的

资产或处置组确认的减值损失及其转回金额，终止经营的处置损益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处置净损益，终止经营的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20、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2、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3、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2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2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20	5	6.33-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	11.88-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5	31.67-11.88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所有固定资产均计提折旧。

26、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8、生物资产

不适用。

29、油气资产

不适用。

30、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下表列示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和摊销方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专利权	10	直线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非专利技术	10	直线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本公司在新项目调研、工艺方案探索、小试探索试制阶段所从事的工作为研究阶段，该阶段所发生的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小试工艺方案制定后转入放大试制或进行放大工艺改进这个阶段所从事的工作为开发阶段，该阶段所发生的支出在符合上述开发阶段资本化的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否则其所发生的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确实无法区分应归属于项目探索还是中试放大阶段发生的支出，则将其发生的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

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2、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3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8、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按照业务类型确定的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一项承诺，本公司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转让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控制权在客户验收时转移至客户，本公司在相应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后，客户验收完成时点确认该单项履约义务的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到货签收完成、经客户签收并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明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内销收入：公司销售依据合同相关约定，分别在出库或者经对方客户收货并经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销售部门按照订单约定的时间开具发货单，并经过销售总监审核签字后交由仓库发货。仓库在接受到发货单后按照其要求清点货物，组织货物出库签字确认。如果合同约定产品风险转移的地点是在销售方的仓库，则由收货方签字确认后发货单送交财务部，财务部据此开具销售发票并确认收入。若合同约定产品风险转移需要在买方验收确认后才转移，则仓库将货物装车并经发货人和专门的运输公司在送货单上签字后，交财务部一联具以登记发出商品明细账，运输公司将货物运到约定交货地点，客户收货并验收合格后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销售人员将该经过客户签字的送货单回执交还到财务部开具发票并以此确认收入。

外销收入具体收入确认的时间为：

以离岸价（FOB）、成本加运费加保险费（CIF）结算的出口销售，以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港将货物装箱上船并船只越过船舷时的时间为收入确认时点。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9、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

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的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 递延所得税的净额抵消依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2、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已扣除租赁激励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时需支付的款项等。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本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以及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低于 40,000.00 元的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以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对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7 号》），该解释对“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进行了规范说明。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0.0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5%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5%
辽阳鼎鑫典当有限公司、辽宁蓝恩氢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新海洲科技有限公司、烟台科隆投资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2022 年 12 月 14 日，经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批准，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本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企证书编号：GR202221001980），有效期自 2022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优惠幅度（额）10%，即报告期按 15% 的所得税税率征收。

2、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规定，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年辽阳鼎鑫典当有限公司、辽宁蓝恩氢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新海洲科技有限公司、烟台科隆投资有限公司适用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本公司、子公司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辽宁蓝恩氢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北京新海洲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货物）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增值税税率为 13%；辽阳鼎鑫典当有限公司征收率为 3%。

本公司、子公司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辽阳鼎鑫典当有限公司、辽宁蓝恩氢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7%；子公司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北京新海洲科技有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544.71	18,346.30
银行存款	74,751,553.53	133,892,762.05
其他货币资金	327,747.50	28,233,841.46
合计	75,091,845.74	162,144,949.81

其他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50,437,741.88	101,964,208.79
减：坏账准备	-7,521,887.09	-5,098,210.44
合计	142,915,854.79	96,865,998.3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50,437,741.88	100.00%	7,521,887.09	5.00%	142,915,854.79	101,964,208.79	100.00%	5,098,210.44	5.00%	96,865,998.35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50,437,741.88	100.00%	7,521,887.09	5.00%	142,915,854.79	101,964,208.79	100.00%	5,098,210.44	5.00%	96,865,998.35
合计	150,437,741.88	100.00%	7,521,887.09	5.00%	142,915,854.79	101,964,208.79	100.00%	5,098,210.44	5.00%	96,865,998.35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98,210.44	2,423,676.65				7,521,887.09
合计	5,098,210.44	2,423,676.65				7,521,887.0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65,962,167.01
合计	65,962,167.01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173,657.70	
商业承兑票据		102,037,390.57
合计	26,173,657.70	102,037,390.57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2,532,442.70	166,224,787.81
1 至 2 年	54,201,213.40	78,009,487.77
2 至 3 年	50,611,629.19	54,500,998.01
3 年以上	201,231,441.57	206,233,049.03
3 至 4 年	38,161,763.15	56,752,650.53
4 至 5 年	53,082,534.47	50,337,215.81
5 年以上	109,987,143.95	99,143,182.69
合计	478,576,726.86	504,968,322.6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7,219,353.36	26.58%	126,148,940.86	99.16%	1,070,412.50	127,578,999.27	25.26%	126,488,810.15	99.15%	1,090,189.12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1,357,373.50	73.42%	83,550,530.32	23.78%	267,806,843.18	377,389,323.35	74.74%	85,568,134.42	22.67%	291,821,188.93
其中：										
合计	478,576,726.86	100.00%	209,699,471.18	43.82%	268,877,255.68	504,968,322.62	100.00%	212,056,944.57	41.99%	292,911,378.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建恺混凝土外加剂有限公司	16,246,919.61	16,246,919.61	16,246,919.61	16,246,919.61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

						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土耳其) Meta Yapı Sanayi limited sirketi	5,763,547.13	5,763,547.13	5,799,433.50	5,799,433.5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沈阳龙元商品 混凝土有限责 任公司	4,522,268.57	4,522,268.57	4,522,268.57	4,522,268.57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秦皇岛达利德 砼制品有限公 司	2,838,535.64	2,838,535.64	2,838,535.64	2,838,535.64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重庆三盛德龙 国际贸易有限 公司	2,819,352.00	2,819,352.00	2,819,352.00	2,819,352.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沈阳兴玖玖商 品混凝土有限 公司	2,761,497.05	2,761,497.05	2,761,497.05	2,761,497.05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沈阳九九商品 混凝土有限公 司	2,287,134.78	2,287,134.78	2,287,134.78	2,287,134.78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

						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喀什西部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549,433.00	1,549,433.00	1,549,433.00	1,549,433.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江西旭阳雷迪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86,500.00	1,286,500.00	1,286,500.00	1,286,50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甘肃红山建材有限公司	2,066,004.00	2,066,004.00	2,066,004.00	2,066,004.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汇总	7,625,578.71	7,625,578.71	7,625,578.71	7,625,578.71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中环荣腾建材有限公司	2,594,554.79	2,594,554.79	2,594,554.79	2,594,554.79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金盾建材有限公司	24,211,701.97	24,211,701.97	24,211,701.97	24,211,701.97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

						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山西金万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9,273,888.62	19,273,888.62	19,273,888.62	19,273,888.62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贵州凯襄新材料有限公司	9,928,301.02	9,928,301.02	9,928,301.02	9,928,301.02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山西中铁铁诚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1,803,782.38	20,713,593.26	21,408,250.10	20,337,837.60	95.00%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山西中铁铁诚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尚欠本公司子公司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货款 21,408,250.10 元，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按 95% 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27,578,999.27	126,488,810.15	127,219,353.36	126,148,940.8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2,477,442.70	8,623,872.13	5.00%
1 至 2 年	51,616,816.40	5,161,681.64	10.00%
2 至 3 年	50,041,224.22	10,008,244.84	20.00%
3 至 4 年	23,519,738.24	9,407,895.30	40.00%
4 至 5 年	16,766,577.66	13,413,262.13	80.00%
5 年以上	36,935,574.28	36,935,574.28	100.00%

合计	351,357,373.50	83,550,530.32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12,056,944.57	- 2,302,551.94		54,921.45		209,699,471.18
合计	212,056,944.57	- 2,302,551.94		54,921.45		209,699,471.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4,921.4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贵南高铁项目经理部	货款	18,000.00	放弃债权	放弃说明，内部审批核销文件	否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1,362.90	折扣付款协议	折扣付款协议书，内部审批核销文件	否
中铁三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贵南项目）	货款	9,158.32	放弃债权	清算协议书，内部审批核销文件	否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京滨铁路项目部	货款	26,400.23	放弃债权	放弃说明，内部审批核销文件	否
合计		54,921.45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39,812,827.23			8.32%	1,990,641.36
客户 2	24,211,701.97			5.06%	24,211,701.97
客户 3	21,408,250.10			4.47%	20,337,837.60
客户 4	21,017,005.75			4.39%	1,891,606.42
客户 5	19,273,888.62			4.03%	19,273,888.62
合计	125,723,673.67			26.27%	67,705,675.97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个数：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2,474,773.18	23,178,701.70
合计	42,474,773.18	23,178,701.7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178,095.22	9,681,539.25
合计	12,178,095.22	9,681,539.2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3,207,001.45	19,563,003.84
备用金	1,175,508.29	62,597.64
往来款及其他	12,303,819.91	14,990,715.30
减：坏账准备	-24,508,234.43	-24,934,777.53
合计	12,178,095.22	9,681,539.2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288,617.76	8,116,471.67
1 至 2 年	2,605,540.28	1,508,028.87
2 至 3 年	725,984.37	1,060,412.11
3 年以上	24,066,187.24	23,931,404.13
3 至 4 年	638,678.11	1,953,266.77
4 至 5 年	1,683,053.77	7,021,719.04
5 年以上	21,744,455.36	14,956,418.32
合计	36,686,329.65	34,616,316.7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4,934,777.53	-426,543.10				24,508,234.43
合计	24,934,777.53	-426,543.10				24,508,234.4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保证金及往来	4,234,460.00	5 年以上	11.54%	4,234,460.00
单位 2	保证金	3,254,484.00	4 年以上	8.87%	3,254,484.00
单位 3	货款	3,120,418.40	5 年以上	8.51%	3,120,418.40
单位 4	保证金	2,920,252.95	4 年以上	7.96%	2,920,252.95
单位 5	保证金及往来	2,774,555.44	4 年以上	7.56%	2,774,555.44
合计		16,304,170.79		44.44%	16,304,170.7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261,124.52	73.69%	19,460,501.04	84.92%
1 至 2 年	3,797,990.51	16.22%	2,543,879.03	11.10%
2 至 3 年	1,606,277.55	6.86%	525,721.70	2.29%
3 年以上	757,263.94	3.23%	387,112.94	1.69%
合计	23,422,656.52		22,917,214.71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东北化工销售辽阳分公司	5,963,927.65	25.68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3,050,000.00	13.13	
昌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251,588.30	9.69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688,829.29	7.27	
中国蓝星哈尔滨石化有限公司	1,667,444.51	7.18	
合计	14,621,789.75	62.95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920,327.27	2,402,437.44	31,517,889.83	30,559,451.64	2,846,294.30	27,713,157.34

发出商品	14,942,451.14	215,159.14	14,727,292.00	21,507,220.18	866,204.81	20,641,015.37
半成品	13,571,126.44	3,494,072.18	10,077,054.26	12,000,759.09	4,274,956.51	7,725,802.58
包装物	40,194.24		40,194.24	1,350,510.51		1,350,510.51
委托加工物资	1,450,987.81		1,450,987.81	1,505,078.50		1,505,078.50
产成品	113,276,127.47	10,793,240.94	102,482,886.53	132,223,656.01	13,590,775.17	118,632,880.84
合计	177,201,214.37	16,904,909.70	160,296,304.67	199,146,675.93	21,578,230.79	177,568,445.1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资源存货	合计
----	-----------	-------------	---------------	----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846,294.30			443,856.86		2,402,437.44
产成品	13,590,775.17			2,797,534.23		10,793,240.94
半成品	4,274,956.51			780,884.33		3,494,072.18
发出商品	866,204.81			651,045.67		215,159.14
合计	21,578,230.79			4,673,321.09		16,904,909.70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5,922,759.53	7,489,598.59
其他		840.35
合计	5,922,759.53	7,490,438.94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	----	------	------	-----	------	----	------	------	-----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期末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	------	---------------	---------------	------------------	------------------	-----------	------	---------------------------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综合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国星尊博资产管理(青岛)有限公司			522,500.00		1,884.39						524,384.39	
小计			522,500.00		1,884.39						524,384.39	
合计			522,500.00		1,884.39						524,384.3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任意门智能供应链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温州矩阵纵横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3,000,000.00	13,000,000.00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85,447.78			1,185,447.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85,447.78			1,185,447.7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9,312.40			239,312.40
2. 本期增加金额	28,154.40			28,154.40
(1) 计提或摊销	28,154.40			28,154.4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出	(2) 其他转			
4. 期末余额		267,466.80		267,466.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			
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17,980.98		917,980.98
2. 期初账面价值		946,135.38		946,135.3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	---------	----	------	------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89,712,791.30	284,974,823.78
合计	289,712,791.30	284,974,823.7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4,109,108.34	303,912,695.99	31,563,319.85	15,159,709.47	644,744,833.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157,348.91	20,375,799.27	356,460.17	717,386.36	22,606,994.71
(1) 购置		584,856.01	356,460.17	717,386.36	1,658,702.54
(2) 在建工程转入	1,157,348.91	19,790,943.26			20,948,292.1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86,564.91	540,973.32		1,027,538.23
(1) 处置或报废		198,940.17	540,973.32		739,913.49
其他		287,624.74			287,624.74
4. 期末余额	295,266,457.25	323,801,930.35	31,378,806.70	15,877,095.83	666,324,290.1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2,301,687.86	208,460,196.81	21,395,730.66	13,269,791.77	355,427,407.10
2. 本期增加金额	6,559,846.84	8,837,452.99	1,727,353.79	567,469.30	17,692,122.92
(1) 计提	6,559,846.84	8,837,452.99	1,727,353.79	567,469.30	17,692,122.92
3. 本期减少金额		336,709.32	513,924.64		850,633.96
(1) 处置或报废		336,709.32	513,924.64		850,633.96
4. 期末余额	118,861,534.70	216,960,940.48	22,609,159.81	13,837,261.07	372,268,896.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182,012.85	1,137,780.75		22,809.17	4,342,602.7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182,012.85	1,137,780.75		22,809.17	4,342,602.7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3,222,909.70	105,703,209.12	8,769,646.89	2,017,025.59	289,712,791.30
2. 期初账面价值	178,625,407.63	94,314,718.43	10,167,589.19	1,867,108.53	284,974,823.7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沈阳市苏家屯区南京南街 1066-17 号 1-5-2	581,675.50	正在办理中
辽阳中孚泰龙源山居 14#-1-2	608,156.05	正在办理中
东陵区湖滨路 100-73 号 3-1-2	1,080,504.82	正在办理中
二分厂五车间	10,314,460.23	正在办理中
二分厂三车间控制室及配电室搬迁项目	579,992.08	正在办理中
沈阳华润置地净月麓 B12#-201	4,032,399.16	正在办理中
台安县金山圣莫丽湾 60 号楼 2 单元 17 层 1 号	267,397.00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7,464,584.84	

其他说明

期末已经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171,653,457.83 元。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585,957.54	27,294,589.09
工程物资	83,478.37	79,632.57
合计	11,669,435.91	27,374,221.6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科隆年产 2 万吨水性环保型涂料中间体项目	9,631,668.02		9,631,668.02	22,160,158.04		22,160,158.04
三分厂一、三车间边进边出项目				3,641,838.28		3,641,838.28
抗菌杀菌剂项目第二台回转窑及配套设施	1,605,744.61		1,605,744.61	1,256,586.65		1,256,586.65
其他零星工程	348,544.91		348,544.91	236,006.12		236,006.12
合计	11,585,957.54		11,585,957.54	27,294,589.09		27,294,589.0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零星汇总	83,478.37		83,478.37	79,632.57		79,632.57
合计	83,478.37		83,478.37	79,632.57		79,632.57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8,874.90	148,874.9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48,874.90	148,874.9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4,062.39	124,062.39
2. 本期增加金额	24,812.51	24,812.51
(1) 计提	24,812.51	24,812.5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8,874.90	148,874.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 期初账面价值	24,812.51	24,812.5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工业化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4,727,224.18		13,643,663.69	423,670.75	39,802,207.15	138,596,765.7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4,727,224.18		13,643,663.69	423,670.75	39,802,207.15	138,596,765.7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485,230.85		3,578,947.71	423,670.75	23,047,039.44	46,534,888.75
2. 本期增加金额	867,242.70		188,031.42		257,992.62	1,313,266.74
(1)) 计提	867,242.70		188,031.42		257,992.62	1,313,266.7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352,473.55		3,766,979.13	423,670.75	23,305,032.06	47,848,155.4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618,059.31		14,798,599.60	22,416,658.9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64,374,750.63		2,258,625.25	0.00	1,698,575.49	68,331,951.37
1. 期末账面价值	65,241,993.33		2,446,656.67	0.00	1,956,568.11	69,645,218.11
2.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无形资产	自行开发的数据资源无形资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资源无形资产	合计
----	-------------	---------------	-----------------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	124,066,917.99					124,066,917.99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35.23					202,335.23
北京新海洲科技有限公司	59,313.58					59,313.58
合计	124,328,566.80					124,328,566.8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	124,066,917.99					124,066,917.99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35.23					202,335.23
北京新海洲科	59,313.58					59,313.58

技有限公司					
合计	124,328,566.80				124,328,566.8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REACH 注册费	1,353,728.42		187,581.53		1,166,146.89
合计	1,353,728.42		187,581.53		1,166,146.89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0,595,164.48	57,194,838.13	275,635,425.41	58,638,616.40
可抵扣亏损	88,822,912.81	15,022,415.14	89,235,518.97	15,104,936.37
合计	359,418,077.29	72,217,253.27	364,870,944.38	73,743,552.7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增值	3,965,436.28	991,359.07	4,341,617.88	1,085,404.47
其他			24,812.51	3,721.88
合计	3,965,436.28	991,359.07	4,366,430.39	1,089,126.3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217,253.27		73,743,552.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1,359.07		1,089,126.3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43,022,420.84	167,915,546.43
合计	143,022,420.84	167,915,546.4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度		5,349,475.34	
2025 年度	39,725,150.68	42,574,485.32	
2026 年度	7,338,085.81	8,523,327.60	
2027 年度	27,196,241.99	26,163,816.91	
2028 年度	44,290,767.27	85,304,441.26	
2029 年及以后年度	24,472,175.09		

合计	143,022,420.84	167,915,546.43	
----	----------------	----------------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4,759,050.18		4,759,050.18	2,307,701.56		2,307,701.56
合计	4,759,050.18		4,759,050.18	2,307,701.56		2,307,701.56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25,556.81	325,556.81	冻结	保证金	28,233,841.46	28,233,841.46	冻结	保证金
应收票据					4,000,000.00	4,000,000.00	质押	票据池保证金
固定资产	160,305,430.96	65,043,458.45	抵押	贷款抵押	160,305,430.96	68,652,225.01	抵押	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36,916,590.53	30,344,024.72	抵押	贷款抵押	36,916,590.53	30,728,971.88	抵押	贷款抵押
货币资金	5,600,000.00	5,600,000.00	质押	贷款质押	6,485,902.10	6,485,902.10	冻结	诉讼冻结等
应收票据	102,037,390.57	96,935,521.04	质押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的附追索权商业承兑汇票	33,153,224.90	31,495,563.66	质押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的附追索权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2,815,000.00	2,815,000.00	质押	已贴现未到期的附追索权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3,600,000.00	3,035,000.00	质押	保理贴现
合计	305,184,968.87	198,248,561.02			275,509,989.95	175,446,504.11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5,962,167.01	47,340,363.68
抵押借款	48,000,000.00	51,000,000.00
保证借款	419,530,000.00	460,53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630,498.90	806,671.40
合计	534,122,665.91	559,677,035.0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742,901.94

合计		29,742,901.94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496,821.70	47,350,105.73
1 年以上	55,067,397.87	41,541,946.79
合计	83,564,219.57	88,892,052.5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志拓建材有限公司	7,789,699.03	结算中
合计	7,789,699.03	

其他说明：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517,098.18	517,098.18
其他应付款	8,253,917.01	9,954,876.25
合计	8,771,015.19	10,471,974.43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利息	517,098.18	517,098.18
合计	517,098.18	517,098.1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1,669,324.77	1,669,324.77
往来款	6,571,432.00	8,198,586.01
其他	13,160.24	86,965.47
合计	8,253,917.01	9,954,876.2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0,931,034.94	7,203,723.52
合计	10,931,034.94	7,203,723.5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590,481.82	19,400,100.53	20,353,354.46	3,637,227.8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7,274.24	2,658,114.31	2,658,114.31	207,274.24
合计	4,797,756.06	22,058,214.84	23,011,468.77	3,844,502.1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67,908.65	16,066,112.43	17,020,599.17	3,513,421.91
2、职工福利费	7,150.00	739,691.51	741,491.51	5,350.00
3、社会保险费	81,749.93	1,662,248.34	1,662,248.34	81,749.93
其中：医疗保险费	75,052.20	1,380,873.54	1,380,873.54	75,052.20
工伤保险费	4,965.82	275,090.80	275,090.80	4,965.82
生育保险费	1,731.91	6,284.00	6,284.00	1,731.91
4、住房公积金	1,700.00	672,140.20	673,840.2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973.24	259,908.05	255,175.24	36,706.05
合计	4,590,481.82	19,400,100.53	20,353,354.46	3,637,227.8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8,026.62	2,576,509.60	2,576,509.60	188,026.62
2、失业保险费	19,247.62	81,604.71	81,604.71	19,247.62
合计	207,274.24	2,658,114.31	2,658,114.31	207,274.24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93,356.58	536,192.65
企业所得税	4,919.44	
个人所得税	1,899,156.53	1,900,312.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07.96	12,948.93
房产税	153,266.60	142,969.19
土地使用税	182,785.02	192,735.76
教育费附加	1,717.69	5,590.36
地方教育附加	1,145.12	3,726.91
印花税		66,366.90
其他税费	114,196.37	1,681.64
合计	2,754,551.31	2,862,524.87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4,761.93
合计		404,761.93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增值税	1,417,498.44	932,976.14
期末已背书转让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36,075,223.56	19,922,456.22
合计	37,492,722.00	20,855,432.3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	面值	票面	发行	债券	发行	期初	本期	按面	溢折	本期		期末	是否

名称		利率	日期	期限	金额	余额	发行	值计 提利息	价摊 销	偿还		余额	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04,761.9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4,761.9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 提利息	溢折 价摊 销	本期 偿还		期末 余额	是否 违约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805,316.46		922,552.18	19,882,764.28	政府补助
合计	20,805,316.46		922,552.18	19,882,764.28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84,372,671.00						284,372,671.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32,465,740.87			332,465,740.87
其他资本公积	1,074,522.94			1,074,522.94
合计	333,540,263.81			333,540,263.8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0,009,155.82		10,009,155.82
合计		10,009,155.82		10,009,155.8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78,593.03	548,493.95	545,047.81	482,039.17
合计	478,593.03	548,493.95	545,047.81	482,039.1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参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每年按主营业务收入的 0.15% 的比例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增加额系部分公司根据比例计提安全生产费，减少额系本年安生生产相关费用的支出。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主要从事以环氧乙烷为主要原材料的精细化工产品生产加工业务，根据 2015 年 10 月 21 日辽阳市宏伟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辽宏危化经字[2015]500021），本公司属于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即在部分生产环节使用危险化学品—环氧乙烷），但不属于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所以，本公司不适用《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中关于从事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的安全费用计提标准。但为了加强本公司的安全生产投入长效机制，根据自身的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参照上述相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每年按主营业务收入的 0.15% 的比例计提安全生产费用的政策。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393,725.25			38,393,725.25
合计	38,393,725.25			38,393,725.2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8,803,158.06	-48,572,708.5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8,803,158.06	-48,572,708.5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575,845.57	-100,230,449.5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5,379,003.63	-148,803,158.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8,476,609.78	284,980,230.13	287,610,180.35	264,522,636.56
其他业务	1,065,885.29	403,790.90	1,250,014.54	1,089,505.37
合计	309,542,495.07	285,384,021.03	288,860,194.89	265,612,141.9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9,320.54	130,091.49
教育费附加	60,925.74	61,980.20
房产税	1,042,311.25	956,293.58
土地使用税	1,243,254.75	1,234,327.35
印花税	186,950.65	122,085.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0,657.99	46,314.12
其他	5,525.88	7,773.53
合计	2,698,946.80	2,558,865.74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7,290,269.17	9,905,111.09
办公费	1,530,912.29	1,090,257.57
差旅费	360,608.20	330,079.81
折旧与摊销	5,561,200.90	5,526,429.39
聘请中介机构费	430,220.08	2,359,619.80
业务招待费	688,193.99	457,955.38
检修费	950,399.02	2,027,787.62
盘亏	23,295.72	-195.00
其他	44,405.60	44,593.34
停工生产成本	0.00	1,583,185.73
合计	16,879,504.97	23,324,824.73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383,495.14	2,491,167.85
差旅费	793,337.38	804,758.19
业务招待费	1,820,781.92	1,426,264.11
办公费	1,289,485.81	646,746.81
折旧	166,038.10	173,197.33
市场营销费	290,985.69	335,352.71
标书费	128,562.99	66,373.30
咨询服务费	474,642.51	685,959.64
其他	682,459.09	643,120.08
合计	8,029,788.63	7,272,940.02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284,163.14	1,793,037.54
材料费	1,273,934.63	71,274.70
折旧	687,180.60	930,401.59
其他	180,944.06	380,480.99
合计	4,426,222.43	3,175,194.82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2,983,874.09	12,431,424.51
减：利息收入	571,950.15	1,265,346.00
减：汇兑收益	353,607.92	402,846.15
手续费支出	158,339.95	304,103.51
合计	12,216,655.97	12,163,480.51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混凝土用聚羧酸减水剂项目	822,552.18	822,552.18
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物项目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	156,500.00
环氧乙烷衍生物合成工艺科技产业化		50,000.00
辽阳市科技局市计划揭榜挂帅项目资金	300,000.00	
辽宁省典型联盟运行后补助计划项目资金	500,000.00	
大中小融通十省级两化融合奖金	100,000.00	
宏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经济高质量增长奖励金		500,000.00
宏伟区商务局省全面开放资金		95,900.00
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壮大贷贴款	70,800.00	259,000.00
宏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度纳税超千万企业奖励	30,000.00	
其他	78,132.98	65,254.64
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减	3,284,145.38	
合计	5,285,630.54	1,949,206.82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务重组收益		-6,092,721.7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050.92	3,388.2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84.39	
票据贴现费用	-931,412.42	-231,666.60
合计	-924,477.11	-6,321,000.05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423,676.65	2,482,451.1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354,551.94	9,167,022.8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26,543.10	-211,282.80
合计	357,418.39	11,438,191.18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9,046.33	-61.07
合计	-9,046.33	-61.07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违约赔偿收入	100,492.39		100,492.39

其他	2,679.53	81,525.68	2,679.53
合计	103,171.92	81,525.68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7,132.53	165.00	17,132.53
罚款滞纳金	23,838.06	26,287.32	23,838.06
其他	60,232.29	240,629.06	60,232.29
合计	101,202.88	267,081.38	101,202.88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384.98	56,163.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28,532.22	-5,107,937.74
合计	1,453,917.20	-5,051,774.5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242,922.5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86,438.3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97,536.3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8,382.8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43,932.9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8,613.5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4,915,038.1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783,711.36
所得税费用	1,453,917.20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1,078,932.98	920,154.64
利息收入	571,950.15	1,270,615.90
罚款等其他营业外收入	103,171.92	81,525.68
暂收款和收回暂付款等	2,686,895.39	1,720,449.43
受限资金解除限制转回	28,794,186.75	29,798,555.44
合计	33,235,137.19	33,791,301.0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期间费用	11,853,660.58	11,941,643.94
暂付款和付出暂收款等	6,457,867.50	1,274,542.05
合计	18,311,528.08	13,216,185.9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	4,000,000.00	
国星尊博资产管理（青岛）有限公司	522,500.00	
合计	4,522,5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偿还个人借款本金		4,628,000.00
回购股份款	10,009,155.82	
合计	10,009,155.82	4,628,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59,677,035.08	491,962,167.01	12,983,874.09	483,160,046.59	47,340,363.68	534,122,665.91
其他应付款-非金融机构借款	1,669,324.77					1,669,324.77
应付利息	517,098.18					517,098.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4,761.93			404,761.93		
合计	562,268,219.96	491,962,167.01	12,983,874.09	483,564,808.52	47,340,363.68	536,309,088.86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696,839.72	-13,162,465.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4,673,321.09	-16,570,624.59
信用减值损失	-357,418.39	-11,438,191.1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692,122.92	19,261,533.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24,812.51	24,812.48
无形资产摊销	1,313,266.74	2,008,823.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7,581.53	164,383.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46.33	61.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132.5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630,266.17	13,129,992.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4,477.11	6,321,000.0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6,299.50	-4,890,332.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767.28	-217,604.9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45,461.56	55,509,940.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999,640.42	30,983,023.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026,685.80	-36,550,548.3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81,205.80	44,573,803.4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9,166,288.93	156,562,363.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7,425,206.25	110,185,628.7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258,917.32	46,376,734.3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9,166,288.93	127,425,206.25
其中：库存现金	12,544.71	18,346.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9,153,744.22	127,406,859.9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166,288.93	127,425,206.25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	------	------	----------------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2,214,785.51
其中：美元	1,713,922.87	7.1268	12,214,785.51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10,616,212.42
其中：美元	1,489,617.00	7.1268	10,616,212.42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8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284,163.14	1,793,037.54
材料费	1,273,934.63	71,274.70
折旧	687,180.60	930,401.59
其他	180,944.06	380,480.99
合计	4,426,222.43	3,175,194.8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426,222.43	3,175,194.82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	--	--	--	--	--	--	--	--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	

额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 元

	单位: 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 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26,850,000.00	辽宁省盘锦市	盘锦市	生产销售	100.00%		直接设立
辽阳鼎鑫典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辽宁省辽阳市	辽阳市	典当	97.50%		直接设立
辽宁蓝恩氢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辽宁省辽阳市	辽阳市	生产	100.00%		直接设立
北京新海洲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销售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四川省成都市	成都市	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烟台科隆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山东省烟台市	烟台市	投资	51.00%		直接设立
杭州亨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杭州市	生产销售		51.00%	直接设立
北京爱德科隆技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		51.00%	直接设立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沈阳市	沈阳市	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辽宁科隆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辽宁省盘锦市	盘锦市	生产销售		55.00%	直接设立
沈阳市华武建材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沈阳市	沈阳市	租赁服务		100.00%	直接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霍尔果斯海豚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新疆霍尔果斯	新疆霍尔果斯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0.00%		权益法
国星尊博资产管理（青岛）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山东省青岛市	投资	5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根据国星尊博资产管理（青岛）有限公司的章程，涉及审议批准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弥补亏损方案决算方案、对金额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10%（不含 10%）以上（如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10%不超过 100 万元的，以 100 万元为基数）的收购出售资产、投资方案等事项作出决议和批准修改章程等事项的股东会决议须以特别决议的形式，经持有与会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的股东代表同意才能通过；董事会决定国星尊博公司的经营计划、对金额在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10%（含 10%）以下（如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不超过 100 万元的，以 100 万元为基数）的收购出售资产、投资方案等事项作出决议经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因此虽然本公司持有国星尊博 55%的表决权股份，但仍无法单独对其施加控制。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霍尔果斯海豚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680,241.82	9,745.41	-1,670,496.41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0,805,316.46			922,552.18		19,882,764.2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0,805,316.46			922,552.18		19,882,764.28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一) 金融工具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公司力求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三）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汇率风险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存在的外汇风险很小。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利率风险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银行借款 467,530,000.00 元，假设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国家贷款基准利率上升或下降 0.5%，对本公司的净利润影响较小。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	--	--	--

计量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姜艳。

其他说明：

姜艳女士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合计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 30.08%，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30.08%。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沈阳市国兴大酒店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姜艳妹妹姜军控制的公司
姜艳、蒲云军、周全凯、姜勇、张磊、侯巧铭、刘冬雪、高倚云、巴栋声	本公司的董事
刘会军、卢静、秦立翠、周彬、顾美佳	本公司的监事
何红宇	董事会秘书
喻明振	财务总监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24年03月28日	2024年09月28日	否
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3年11月09日	2024年11月09日	否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8月22日	2024年08月21日	否
沈阳华武建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24年05月30日	2025年05月29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姜艳	267,000,000.00	2024年01月25日	2025年01月25日	否
姜艳、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年04月02日	2024年09月20日	否
姜艳、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年04月22日	2024年10月20日	否
姜艳	19,000,000.00	2024年01月31日	2025年01月24日	否
姜艳	10,000,000.00	2024年05月17日	2024年11月16日	否
姜艳	15,000,000.00	2024年01月10日	2025年01月09日	否
姜艳	10,000,000.00	2024年03月07日	2025年03月06日	否
姜艳	10,000,000.00	2023年07月03日	2024年07月03日	否
姜艳	14,030,000.00	2023年11月14日	2024年11月13日	否
姜艳	24,000,000.00	2024年03月30日	2025年03月30日	否
蒲云洲	24,000,000.00	2024年03月30日	2024年03月30日	否
姜艳	9,500,000.00	2023年11月02日	2024年11月02日	否
蒲云洲	9,500,000.00	2023年11月02日	2024年11月02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74,567.94	746,639.29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4,726,830.81	111,409,656.51
1 至 2 年	38,379,418.18	37,808,510.41
2 至 3 年	28,300,134.26	27,802,387.89
3 年以上	85,870,393.97	85,461,174.79
3 至 4 年	13,386,299.60	19,936,582.99
4 至 5 年	19,744,208.17	15,442,111.97
5 年以上	52,739,886.20	50,082,479.83
合计	297,276,777.22	262,481,729.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983,995.80	10.76%	31,983,995.80	100.00%	0.00	31,948,109.43	12.17%	31,948,109.43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5,292,781.42	89.24%	44,620,270.39	16.82%	220,672,511.03	230,533,620.17	87.83%	40,781,682.73	17.69%	189,751,937.44
其中：										
合计	297,276,777.22	100.00%	76,604,266.19	25.77%	220,672,511.03	262,481,729.60	100.00%	72,729,792.16	27.71%	189,751,937.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土耳其) Meta Yapı Sanayi Limited Sirketi	5,763,547.13	5,763,547.13	5,799,433.50	5,799,433.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阳龙元商品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4,522,268.57	4,522,268.57	4,522,268.57	4,522,268.5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秦皇岛达利德砼制品有限公司	2,838,535.64	2,838,535.64	2,838,535.64	2,838,535.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三盛德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819,352.00	2,819,352.00	2,819,352.00	2,819,35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阳兴玖玖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2,761,497.05	2,761,497.05	2,761,497.05	2,761,497.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阳九九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2,287,134.78	2,287,134.78	2,287,134.78	2,287,134.7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喀什西部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549,433.00	1,549,433.00	1,549,433.00	1,549,43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金盾建材有限公司	1,334,262.55	1,334,262.55	1,334,262.55	1,334,262.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旭阳雷迪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86,500.00	1,286,500.00	1,286,500.00	1,286,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汇总	6,785,578.71	6,785,578.71	6,785,578.71	6,785,578.7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1,948,109.43	31,948,109.43	31,983,995.80	31,983,995.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0,094,463.61	5,504,723.18	5.00%
1 至 2 年	22,157,059.90	2,215,705.99	10.00%
2 至 3 年	14,689,635.15	2,937,927.03	20.00%
3 至 4 年	9,825,126.00	3,930,050.40	40.00%
4 至 5 年	10,866,496.17	8,693,196.94	80.00%
5 年以上	21,338,666.85	21,338,666.85	100.00%
合计	188,971,447.68	44,620,270.3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72,729,792.16	3,874,474.03				76,604,266.19
合计	72,729,792.16	3,874,474.03				76,604,266.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0,636,128.71			13.67%	
第二名	39,812,827.23			13.39%	1,990,641.36
第三名	28,562,408.63			9.61%	
第四名	16,002,750.88			5.38%	800,137.54
第五名	15,442,545.43			5.19%	1,174,545.09
合计	140,456,660.88			47.24%	3,965,323.99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18,618,643.27	148,089,323.11
合计	178,618,643.27	208,089,323.11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利润分配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60,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	60,000,000.00	5 年以上	子公司现金流较为紧张，约定未来年度支付	发生减值；子公司本年继续亏损，资不抵债。
合计	60,000,000.0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7,787,343.00	2,617,294.84
备用金	292,506.79	30,000.00
往来款及其他	175,679,874.67	210,675,734.56
减：坏账准备	-5,141,081.19	-5,233,706.29
合计	178,618,643.27	208,089,323.1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8,473,237.82	124,276,979.81
1 至 2 年	38,780,124.83	47,446,334.66
2 至 3 年	27,662,174.18	16,096,749.81
3 年以上	28,844,187.63	25,502,965.12
3 至 4 年	7,508,663.42	8,281,334.39
4 至 5 年	8,258,028.76	3,675,130.52
5 年以上	13,077,495.45	13,546,500.21
合计	183,759,724.46	213,323,029.4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813,287.89		4,420,418.40	5,233,706.29
2024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92,625.10			-92,625.10
2024年6月30日余额	720,662.79		4,420,418.40	5,141,081.1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5,233,706.29	-92,625.10				5,141,081.19
合计	5,233,706.29	-92,625.10				5,141,081.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48,307,453.36	0-2 年	26.29%	
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借款	47,827,052.29	0-2 年	26.03%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	借款	33,522,532.91	0-5 年	18.24%	
辽宁蓝恩氢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29,606,274.35	0-5 年	16.11%	
沈阳市华武建材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借款	8,122,757.38	0-4 年	4.42%	
合计		167,386,070.29		91.0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7,784,950.00	250,652,000.00	137,132,950.00	387,252,000.00	250,652,000.00	136,600,000.00
合计	387,784,950.00	250,652,000.00	137,132,950.00	387,252,000.00	250,652,000.00	136,6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26,850,000.00						126,850,000.00	
辽阳鼎鑫典当有限公司	9,750,000.00						9,750,000.00	
辽宁蓝恩	0.00						0.00	

氢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新海洲科技有限公司	0.00	652,000.00					0.00	652,000.00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	0.00	250,000.00					0.00	250,000.00
烟台科隆投资有限公司	0.00		532,950.00				532,950.00	
合计	136,600.00	250,652.00	532,950.00				137,132.95	250,652.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5,116,777.03	258,802,018.26	190,668,362.90	172,718,005.87
其他业务	1,500,910.57	1,370,935.35	1,786,398.01	1,284,933.86
合计	276,617,687.60	260,172,953.61	192,454,760.91	174,002,939.7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050.92	3,388.2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545,376.39	-4,491.67
债务重组收益		-6,092,721.70
合计	-540,325.47	-6,093,825.12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046.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285,630.5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050.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69.04	
减：所得税影响额	-878.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0.86	
合计	5,284,381.9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2%	-0.0583	-0.05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7%	-0.0769	-0.076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